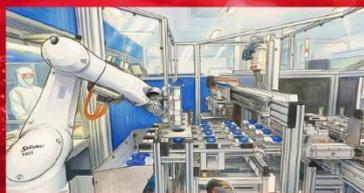


股票简称：威高血净
股票代码：603014

威净

2025 年度报告 ANNUAL REPORT

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Weigao Blood Purification Products Co., Ltd.



延续生命 传递关爱
BETTER LIFE HEALTHIER FUTURE
www.wego-healthcare.com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宋修山、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金刚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金刚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以2025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417,754,066股为基准，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608元（含税），以此计算本次拟派发现金红利150,725,667.04元（含税），加上公司已于2025年10月24日实施完成的2025年半年度现金分红，2025年度全年拟派发现金红利216,546,962.09元（含税），占2025年度可供分配利润的50.02%，占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44.90%。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并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35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2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4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94
第八节	财务报告.....	95

备查文件目录	1、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3、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威高血净	指	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威高血净有限	指	威海威高血液净化制品有限公司，即威高血净的前身
威高集团	指	威高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
威高股份	指	山东威高集团医用高分子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威高国际医疗控股	指	威海威高国际医疗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威海凯德	指	威海凯德信息技术中心（有限合伙）
威海诚硕	指	威海诚硕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华东数控	指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日机装	指	日机装株式会社
Grand Begonia	指	Grand Begonia Limited Partnership
厦门铨兴	指	厦门铨兴领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天津华兴	指	天津华兴志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Rosy Vigor	指	Rosy Vigor Asia L.P.
XJ Champion	指	XJ Champion HK Limited
嘉兴晨壹	指	嘉兴晨壹晖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阳光人寿	指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济麟鑫盛	指	江西济麟鑫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HLC Healthcare III	指	HLC Healthcare III HK Limited
上海建腾	指	上海建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诸暨东证	指	诸暨东证睿坤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济南辉石	指	济南辉石一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嘉兴仁盈	指	嘉兴仁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Eastern Handson	指	Eastern Handson Holdings Limited
威高医疗控股	指	山东威高医疗控股有限公司，为威高集团控制的主体
上海固诚	指	上海固诚医院管理有限公司，为威高集团控制的主体
威高肾科	指	山东威高肾科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为威高集团控制的主体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CKD	指	慢性肾脏病
ESRD	指	终末期肾病
深圳威高医疗	指	威高医疗（深圳）有限公司，为公司子公司
香港威高医疗	指	威高医疗（香港）有限公司（WEGO HEALTHCARE (HK) LIMITED），为深圳威高医疗子公司
厄瓜多尔威高医疗	指	WEGO HEALTHCARE-ECUADOR S.A.S.，为香港威高医疗子公司
印尼威高医疗	指	PT WEGO HEALTHCARE INDONESIA，为香港威高医疗子公司

董事长致辞

尊敬的全体股东、合作伙伴与威高血净的同仁们：

大家好。

我们又一次站在了年度交替的节点，希望借此报告发布之际与股东进行充分与坦诚的交流。2025年，全球宏观经济与中国医疗器械产业均处于深刻的转型期。面对复杂多变的环境，我们希望以理性的视角，向大家汇报威高血净在过去一年的思考、当下的耕耘以及对未来的期许。

其一：深刻思考——顺应产业变革，做难而正确的事。对于医疗器械行业而言，过去的几年是规则重塑的关键时期。其中，血液透析耗材集中带量采购政策的全面落地，无疑对血液净化行业来讲，是影响最为深远的行业变量。我们深刻地认识到，集采不仅是国家减轻医保负担、惠及广大患者的重大民生举措，更是倒逼中国医疗器械产业从“粗放型营销驱动”向“精益化创新驱动”转型的催化剂。随着带量采购在各省市的深入推行，产品终端价格的回落是符合产业发展规律的必然趋势。这也意味着，行业发展过程中过去所依赖的某些短期红利正在消退，企业唯有坚持回归制造业与医疗科技的最本源，方能行稳致远。性价比绝不是降低质量的借口，而是要求我们在同等甚至更高质量的安全标准下，通过极致的供应链管理与底层技术创新，实现真正的降本增效，这也是威高血净长期以来努力的方向。

其二：聚焦当下——苦练内功，以高质量增长穿越周期，认知决定方向，行动决定结果。2025年，威高血净将战略重心全面收敛于“内功”的修炼上。令人欣慰的是，这份“笨拙”的坚持，在财务报表上得到了真实的印证。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7.69亿元，同比增长4.5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达到4.82亿元，同比增长7.3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7.94亿元，同比增长38.69%。在行业利润空间整体承压的大背景下，这份稳健与韧性，是我们穿越周期的坚实铠甲。

在国内基本盘上，我们向精益智造与核心技术要效益。我们深知，能够承接住集采带来的广阔基层需求，靠的是扎实的底盘。2025年，我们稳步推进了生产数字化运营平台及能源平台的二期项目，通过数字赋能，使人工与能源成本得到了进一步的科学管控。同时，我们对研发持续高投入，2025年全年研发费用约1.44亿元。年内获批血液透析器（中通量）等4张产品注册证，不仅丰富了我们的产品矩阵，更为我们在未来的临床服务中构筑了技术壁垒。

在海外拓展上，我们带着中国制造的温度走向世界。出海，不是为了逃避国内的竞争，而是基于全球视野的战略延伸。2025年，公司海外销售收入达到3.29亿元，同比实现了62.23%的高速增长。我们保持了克制与聚焦，将目光投向了东南亚、南美、东欧、北非等需求迫切的新兴市场，并将近10年时间打磨好的成熟销售体系，向更多适合威高血净产品的国家进行复制。从厄瓜多尔到印度尼西亚，我们相继落子海外子公司，坚定推进本地化运营战略。当我们把高品质的透析产品送到发展中国家患者的床旁，填补当地医疗资源的空白时，我们更加深刻地体会到了作为一家跨国医疗企业的社会价值。

其三：展望未来——坚守医疗初心，静待复利花开。放眼未来，随着老龄化趋势的加剧与慢病管理的深入，终末期肾病患者的治疗需求依然庞大且刚性。血液净化行业，注定是一条“长坡厚雪”的赛道。但要在长跑中胜出，比拼的往往不是爆发力，而是耐力与底线。威高血净将始终把“扎实稳健”作为组织运行的指导思想。我们将继续坚持“海内外双轮驱动”战略，稳扎稳打。医疗器械承载着生命的重量，它要求从业者必须具备悲悯之心。我们深信，只要我们日复一日地把产品做精、把服务做透，持续为社会创造真实的医疗价值，企业的利润与规模增长，不过是做对事情之后的自然副产品。最后，诚挚感谢各位股东、合作伙伴在变局之中给予威高血净的坚定信任。让我们怀揣敬畏，脚踏实地，共同见证长期主义的力量。

董事长：宋修山

2026年3月26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威高血净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andong Weigao Blood Purification Product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Weigao Blood Purificatio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宋修山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婷婷	王婷婷
联系地址	威海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威高西路7号	威海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威高西路7号
电话	0631-5716143	0631-5716143
传真	0631-5716143	0631-5716143
电子信箱	ir@wego-healthcare.com	ir@wego-healthcare.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威海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威高西路7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04年12月27日公司前身威海威高血液净化制品有限公司成立，成立之初注册地址为“威海市世昌大道312号”。2010年11月30日，变更为“威海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初村镇兴山路20号”。2011年6月14日，变更为“威海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兴山路20号”。2023年5月11日，变更为“威海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威高西路7号”
公司办公地址	威海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威高西路7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64200
公司网址	http://www.wego-healthcare.com
电子信箱	ir@wego-healthcare.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威高血净	603014	-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01-12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辉华、于鲁克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路128号前海深港基金小镇B7栋401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唐逸凡、胡嘉志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5年5月19日-2027年12月31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3,768,719,939.38	3,604,017,778.24	4.57	3,532,144,003.15
利润总额	575,821,940.73	545,682,651.60	5.52	523,808,841.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2,296,672.53	449,368,866.68	7.33	442,069,369.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64,011,456.05	439,166,620.09	5.66	429,311,112.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3,714,264.70	572,302,848.47	38.69	288,137,344.97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118,702,587.92	5,596,777,565.36	27.19	5,136,299,572.14
总资产	8,608,491,375.34	6,990,147,090.52	23.15	6,681,792,291.38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2	1.21	0.83	1.1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2	1.21	0.83	1.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7	1.19	-1.68	1.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45	8.37	减少0.92个百分点	9.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17	8.18	减少1.01个百分点	8.76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相较上年同期增加38.69%，主要系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减少。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5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895,991,790.32	868,688,573.80	971,372,306.12	1,032,667,269.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2,357,051.47	107,880,299.40	120,540,708.48	141,518,613.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0,038,335.43	104,574,508.91	118,609,153.52	130,789,458.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909,955.39	93,941,997.02	296,488,731.33	308,373,580.9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5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391,577.68		-2,551,193.23	-3,541,392.4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	6,883,622.06		14,980,532.25	17,601,719.69

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9,613,505.50		5,112,311.28	998,747.5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20,521,968.00		102,440,445.00	107,537,604.1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48,618.35		-3,958,487.76	619,612.1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17,905,513.90		-102,440,445.00	-106,609,373.16
减：所得税影响额	4,688,169.15		3,380,915.95	3,848,660.2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8,285,216.48		10,202,246.59	12,758,257.66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财务担保合同预期信用损失	-117,905,513.90	注

注：本公司认为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对融资租赁与银行借款进行借新还旧业务，导致本公司转回和重新计提因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确认的财务担保合同预期信用损失，该财务担保合同预期信用损失的转回和重新计提不影响本公司担保风险敞口，不应影响本公司经常性损益的金额。同时考虑上述财务担保合同预期信用损失的特殊性质及偶发性，故本公司将上述财务担保合同预期信用损失的转回与重新计提均归类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十一、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480,396,870.31	460,339,116.49	4.36	469,066,419.67

十二、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330,133,382.45	1,220,986,109.59	890,852,727.14	19,613,505.50
应收款项融资	27,426,910.64	58,456,012.43	31,029,101.79	
合计	357,560,293.09	1,279,442,122.02	921,881,828.93	19,613,505.50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一) 公司的主营业务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专注于血液净化医用制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血液透析器、血液透析管路、血液透析机以及腹膜透析液，分别围绕血液透析和腹膜透析领域，辅以透析配套产品的销售，是国内产品线最为丰富的血液净化医用制品厂商之一。

(二) 公司的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1、血液透析产品

血液透析是目前最常用、最重要的 ESRD 血液净化方法，也是 ESRD 患者主要的治疗手段。围绕血液透析全过程，公司提供全面的血液透析产品，主要包括：

(1) 血液透析器

血液透析器，也称“人工肾”，是血液透析时专门用于清除血液中代谢毒素及多余水分的装置，也是血液透析的关键。

公司拥有五大系列、中空纤维膜孔径大小型号齐全的血液透析器产品。从中空纤维膜孔径最小的低通量 F 系列、孔径较大的中通量 MF 系列到孔径最大的高通量 HF 及 EH 系列，再到专门为血液透析滤过模式而设计的血液透析滤过器 HDF 系列，公司丰富的血液透析器产品线能够满足血液透析患者多样化的需求，公司主要血液透析器产品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产品类别	产品名称	产品特点	图示
血液透析器	F 系列 (F10、F12、F13、F14、 F15、F16、F17、F18、 F19、F20 等)	低通量 F 系列血液透析器：F 系列适用于去除小分子毒素	
	MF 系列 (MF10、MF12、 MF13、MF14、MF15、 MF16、MF17、MF18、 MF19 等)	中通量 MF 系列血液透析器：公司是中国血液透析市场上较早研发、生产和销售中通量透析器的国产厂商。与 F 系列相比，MF 系列可更高效清除小分子毒素，同时具有一定的中分子毒素清除能力	
	HF 系列 (HF10、HF12、HF13、 HF14、HF15、HF16、 HF17、HF18、HF19 等)	高通量 HF 及 EH 系列血液透析器：具有高效的中大分子毒素清除能力，可在有效清除β ₂ -微球蛋白（中分子毒素的代表）的同时最大限度地	

产品类别	产品名称	产品特点	图示
	EH 系列 (E15H、E16H、E17H、 E18H、E19H 等)	减少白蛋白等营养物质的丢失，从而在临床上提高 ESRD 患者的存活率并减少长期并发症	
	HDF 系列 (HDF15、HDF16、 HDF17、HDF18、 HDF19 等)	HDF 系列血液透析滤过器：进一步改进了中空纤维膜丝结构，提升中大分子及蛋白结合类毒素清除能力。同时，扩大的纤维内径可减小纤维内腔的流动阻力进而在临床治疗过程中提供更稳定的跨膜压力环境，支持高容量透析滤过功能	

(2) 血液透析管路

血液透析管路又称体外循环管路，在血液透析过程中充当着血液通道的作用，是连接人体和透析装置的重要部分。公司共有数十款不同规格、型号的血液透析管路，可以与市场上绝大多数的血液透析机进行兼容，公司主要血液透析管路产品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产品类别	产品名称	产品特点	图示
血液透析管路	JRHLL 系列	产品型号丰富，兼容性强；选配件丰富，可供自由选择输液线、废液袋等配件，满足不同的需求	
	JRXL 系列 (非 DEHP)	以非 DEHP 增塑剂取代 DEHP 增塑剂，降低可能由 DEHP 增塑剂引起的毒性相关副作用	
	JRXLR 系列 (耐辐照非 DEHP)	在以非 DEHP 增塑剂取代 DEHP 增塑剂的基础上，采用辐照（电子束）灭菌方式，进一步降低可能由传统环氧乙烷灭菌方式引起的毒性相关副作用	

(3) 血液透析机

血液透析机是目前最重要的血液透析设备，主要功能是使透析液和病人的血液对向回流，同时保持透析液压力、浓度和温度的正常稳定。公司现有的血液透析机型号分别为 DBB-EXA 和 DBB-EXA ESS，血液透析机产品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产品类别	产品名称	产品特点	图示
血液透析机	DBB-EXA 系列	日机装生产，2020 年上市，是一款双泵设备，可以进行血液透析滤过、血液滤过及血液透析治疗；EXA 系列设备拥有国内市场上较为领先的透析全自动系统（D-FAS），可实现全自动预冲、引血、回血和紧急补液等功能，可减少耗材的使用	
	DBB-EXA ESS 系列	威高日机装生产，2021 年上市，适用于急性或慢性肾功能衰竭患者的血液透析治疗，基于 D-FAS 可使用双重过滤的透析液进行在线预冲和回血	

2、腹膜透析产品

腹膜透析是利用人体腹膜作为半透膜，以腹腔作为交换空间，通过弥散和对流作用，清除体内过多水分，代谢产物和毒素，达到血液净化、替代肾脏功能的治疗技术。

公司现有的腹膜透析液主要包括两大系列、数十款不同型号规格的腹膜透析液产品，其中“中性、低 GDP 双室袋腹膜透析液”系国内首个获批上市的中性腹膜透析液产品，主要腹膜透析液产品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产品类别	产品名称	产品特点	图示
腹膜透析液	腹膜透析液系列（单室袋）	以葡萄糖作为渗透剂，以乳酸盐作为缓冲液，pH 值呈酸性，属于葡萄糖腹膜透析液，应用非 PVC 包材，自带管路夹，全包裹接头设计，具有安全、有效、生物相容性好、使用便携等优势	
	腹膜透析液系列（双室袋）	中性腹膜透析液独特的双室袋设计保证了葡萄糖在较酸性的条件下保持稳定，加热和储存过程中最大程度的减少 GDP 的产生，混合后的 pH 值呈中性，中性腹膜透析液具有保护患者残余肾功能和尿量、保护腹膜功能、减轻灌入痛等的优势	

3、透析配套产品

围绕主要产品线，公司同步销售相关透析配套产品，包括血液灌流器、透析粉/液、穿刺针、腹膜透析用碘伏帽等，以更好的满足终端用户需要，提高用户粘性。

（三）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组织建设，建立了与自身业务规模、研发战略相适应的高效研发体系，实现了产品由设计开发、注册取证、工艺及设备验证，到生产转化的全流程的开发和管理。同时，公司质量管理部门、生产部门、采购部等部门协同配合研发工作，保证资源合理配置，能够显著提升产品研发效率，确保公司不断推出符合临床需求的技术和产品，有利于公司保持较高的市场竞争力。

2、采购模式

公司制定了《采购管理制度》，并设立采购部主要负责采购物品和服务的供应商寻源、价格谈判、合同签订、组织设备验收、付款及供应商管理等工作。在申请部门和归口管理部门提报具体采购需求，并经由公司相关领导审批后，采购部依据请购需求的具体要求以谈判采购、比价采购、招标采购等形式，综合考虑报价、交期、质量保证、付款方式等因素后，选择合适的供应商按需采购。

3、生产模式

公司综合考虑产品销售情况、市场情况等制定生产计划、安排生产。公司生产管理部门总体根据年度生产计划，并参考交货期、历史销售数据、生产设备状况等制定月度生产计划。各个生产车间根据月度生产计划，同时充分考虑物流计划、生产能力、安全库存水平、现有库存量、生产顺序等因素来进行分解并合理安排各类产品的生产。

4、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采用直销和经销相结合的模式，以经销为主、直销为辅。

经销模式下，公司与经销商之间进行买断式销售，终端客户将采购产品需求告知经销商，由经销商根据终端客户的需求及自身计划将订单下达至公司，后续的出货、开票、付款和对账均由公司与经销商完成。公司现已在全国范围内建立了完善的经销体系，经销网络在覆盖国内的基础上，正逐步向海外扩展。

报告期内，公司对部分公立及民营医院、血液透析中心等终端客户采用直销模式进行销售。直销模式下，终端客户将产品需求告知公司，按约定的价格和实际发货数量结算。直销客户回款账期在结合公司财务制度及相关规定的基础上，与客户进行约定，并提前在公司备案。

（四）公司市场地位

公司始终践行着“矢志成为全球领先的血液净化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的企业愿景，经过 20 余年深耕，已成为国内产品线最为丰富的血液净化医用制品厂商之一。

自成立以来，公司积极探索血液净化前沿领域，不断加深血液净化行业整体认识，持续积累宝贵经验。报告期内，公司荣获“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山东制造鲁链优品”等省级荣誉奖项，荣获“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国家级荣誉奖项，集中体现了公司经营能力的不断增强。

（五）竞争优势

1、技术优势

自成立以来，公司高度重视研发梯队建设、研发费用投入，始终走在血液净化产品前沿技术的探索道路上。

血液透析膜是血液透析器的核心部件，直接影响血液透析效果及患者感受。依靠多年的技术积累，公司在生物医用膜制备技术上不断突破，系统地打造了持续创新及具有多领域研发转化潜力的生物医用膜技术平台，研发能力居于行业领先水平。

依托高水平的研发团队，公司集中科研力量，笃行不怠，创新成果不断涌现，2025年累计取得注册证4张，专利81项。

2、质量优势

公司始终秉持着“每个产品关系到每一个生命”的质量理念，将产品质量视作企业经营的生命线。公司设有质量管理部，负责质量管理体系建设与维护、生产质量控制与检验、产品质量改进与优化，协同研发、生产部门，对公司产品质量实行全链条管理，保障公司各质量要素的控制程序运转良好。依靠过硬的产品质量，公司产品通过了质量管理体系ISO9001认证、欧盟CE认证等多项认证标准，与客户建立了深厚的信任关系。

3、渠道优势

公司凭借多年血液净化领域的销售经验，逐渐组建起一支成熟、专业的销售队伍。公司产品销售覆盖了我国31个省、直辖市和自治区，最终销往我国超过6,000家医院、透析中心等医疗机构，其中超过1,000家三级医院。从一、二线城市到三、四线城市到深入县城乡镇，从大型三级医院到一二级医院再到社区、乡镇卫生院，公司始终坚持并努力满足着国内众多透析患者的广泛需求，积极践行“延续生命，传递关爱”的企业使命。

4、产品线优势

公司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拥有涵盖血液透析器、血液透析管路、血液透析机、腹膜透析液、透析配套产品在内的丰富产品线，是国内产品型号、规格最为丰富的血液净化厂商之一，能够充分满足客户的多样化需求。

（六）竞争劣势

公司依靠突出的研发实力、扎实的产品质量以及优秀的服务水平，在国内血液净化领域享有较高的知名度，但与发展多年的国际巨头相比，影响力尚有一定差距。

（七）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1、市场需求不断扩容

随着人口老龄化加剧，以及糖尿病、高血压等慢性病发病率的不断提高，CKD的发病率也在持续提升。根据沙利文研究数据，2019年我国ESRD患者数量为302.52万人，占全球ESRD患者数量的30%以上。2019-2023年，我国ESRD患者数量从302.52万人增加到412.59万人，复合年均增长率为8.07%。预计到2027年，中国ESRD患者数量将增至527.13万人，2023-2027年的复合年均增长率为6.32%，高于同期全球患者增长速度。

此外，随着 2012 年国务院将 ESRD 列入大病医保以来，陆续有大病医保支付相关的政策进一步落地，并覆盖了城乡居民。在大部分地区实行血液透析打包收费，部分地区医保报销比例达 95% 以上，极大缓解了患者的支付负担，治疗渗透率不断提升。

2、政策红利逐步释放

近年来，国家陆续出台相关政策推进血液净化行业发展。2021 年，国家卫健委印发的《“千县工程”县医院综合能力提升工作方案（2021-2025 年）》提出，到 2025 年，全国至少 1,000 家县级医院达到三级医院医疗服务能力水平，为公司深入探索下沉市场提供了政策支持。2024 年，国务院印发的《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鼓励医疗机构设备更新，为公司血液透析机等透析设备进入各级医院及血透中心创造了有利条件。

（八）业绩变化是否符合行业发展状况

报告期，公司稳定经营，实现营业收入 376,871.99 万元，同比增长 4.57%，净利润 48,231.10 万元，同比增长 7.33%，业绩变化符合行业发展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所属行业

公司专注于血液净化医用制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根据《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指引》，公司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CG35）中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制造。根据我国《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C35）中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制造业（358）。

2、行业基本情况

公司所处的血液净化行业，具有知识密集、资金密集、多学科交叉的行业特点，是我国医疗健康卫生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血液净化行业具有需求刚性的特点，因此不具备明显的周期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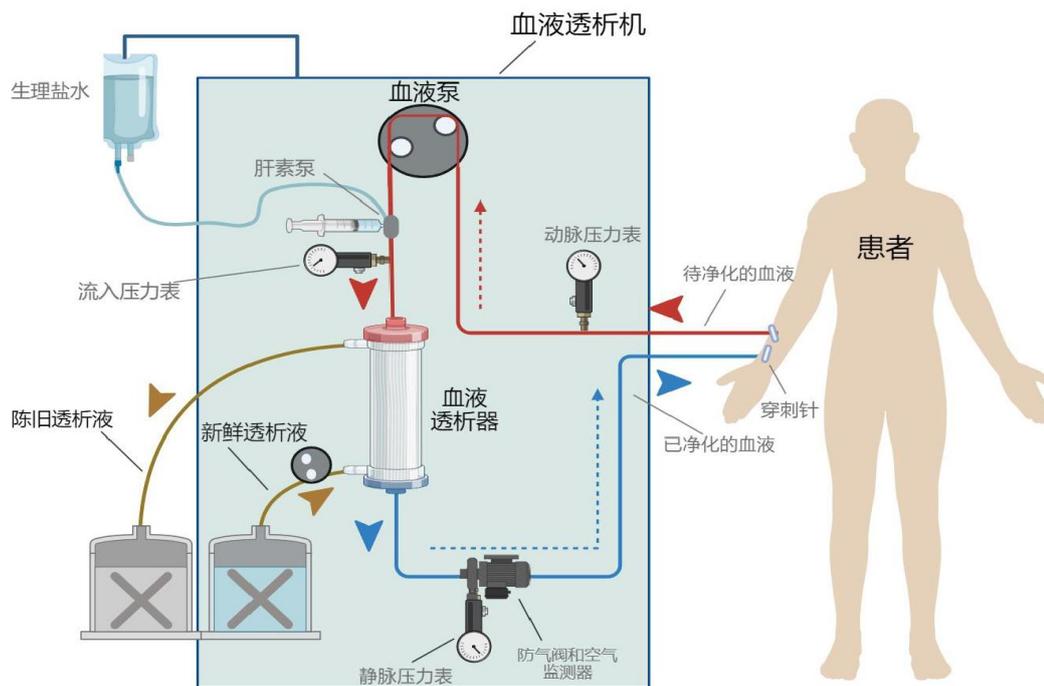
我国政府近年来陆续出台相关政策支持、鼓励医疗器械行业的发展，为行业发展创造了良好的外部环境。此外，随着人民健康管理意识的不断增强、人口老龄化加剧以及居民医疗支付能力的逐步增强，市场规模不断扩大。

3、行业发展阶段

血液净化最主要的治疗方式分为血液透析和腹膜透析。

血液透析是目前治疗 ESRD 的重要方法之一，其治疗原理是将患者的血液引出体外，利用血液透析器的半透膜清除血液中的代谢废物和多余水分。待净化过程结束，干净的血液再被泵回至人体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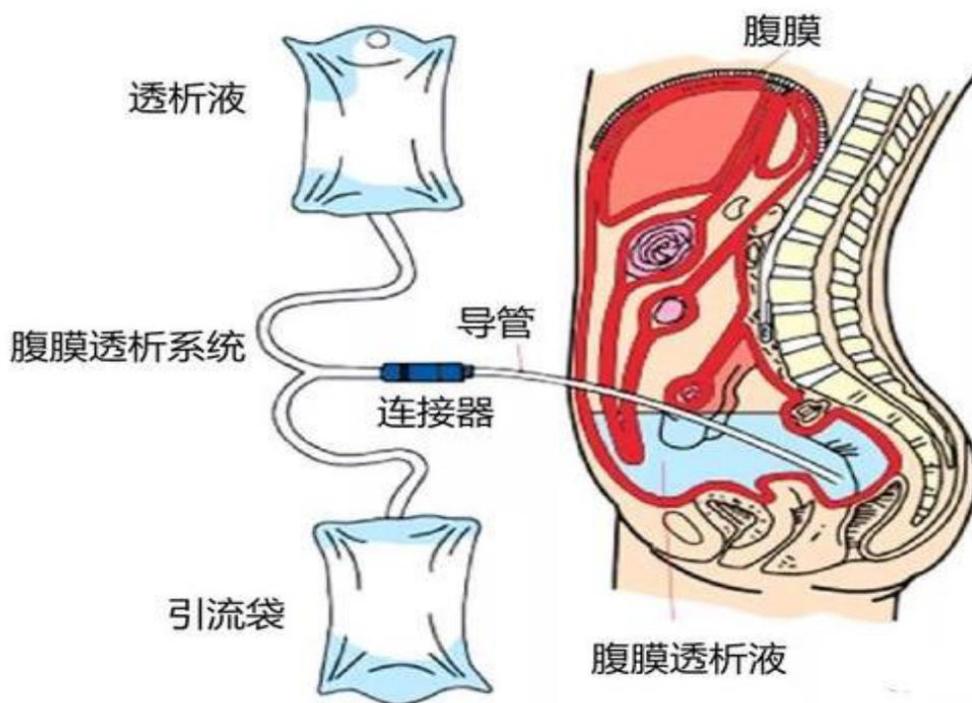
血液透析技术原理示意图：



中国血液透析医疗器械市场的整体规模，呈现逐年稳步增长的发展态势。根据沙利文研究数据显示，2019年至2023年，我国血液透析医疗器械市场规模复合年均增长率达到5.67%，预计至2030年将增加至515.15亿元。

腹膜透析是利用人体腹膜作为半透膜，以腹腔作为交换空间，通过弥散和对流作用，清除体内多余水分、代谢产物和毒素，达到血液净化、替代肾脏功能的治疗技术。

腹膜透析技术原理示意图：



中国腹膜透析液市场规模稳步增长，根据沙利文数据显示，2018年至2022年复合年均增长率为15.04%，从25.35亿元增长至44.39亿元，预计2030年中国腹膜透析液市场规模将增至126.98亿元。

多重因素驱动中国血液净化行业稳步增长，助力行业高质量发展：

(1) ESRD 患者治疗渗透率持续增高

中国有数以百万计的ESRD患者，但治疗率仍保持在较低水平。自2012年国务院将ESRD列入大病医保以来，陆续有关于大病医保支付相关政策进一步落地，并覆盖了城乡居民，在全国多数地区实行血液透析费打包收费，部分地区医保报销比例可以达到95%及以上，从而极大地减轻了ESRD患者的支付负担。随着医保政策的不断推进、患者健康意识的增强、患者负担能力的提高以及血液净化相关产品技术水平的提高，国内接受血液净化治疗的新增患者数近年来呈稳步增长态势，治疗渗透率持续增加。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预测，至2030年，中国ESRD患者血液透析与腹膜透析治疗率预计将分别增长至54.29%和7.53%。

(2) 带量采购等政策的出台进一步提升行业集中度，尾部公司出清速度加快

近年来，中国正在持续推进医疗器械带量采购的执行，部分省市正逐步扩大医用耗材（包括血液透析器及血液透析管路）带量采购的覆盖面。带量采购通过“以量换价”的模式，压缩了中标产品的利润空间，但也为中标企业提供了采购量以及产品入院的保障，促使企业回归产品的生产研发，降低营销投入。在带量采购政策不断实施的背景下，血液净化行业的专业化分工将进一步分化，流动市场份额将进一步向拥有充足产能的大型企业集中，中小规模的企业逐渐被淘汰。随着带量采购等政策的逐步出台，市场中拥有较强资金实力、研发能力、运营能力及仓储物流能力的龙头企业将占据更高的市场份额，血液净化行业集中度有望得到进一步提升。

(3) 国家政策支持为血液净化行业发展创造良好环境

近年来，国家陆续出台多项政策，为行业发展创造了良好环境，推动行业健康持续发展。

2021年，财政部与工信部印发《政府采购进口产品审核指导标准》（2021年版）明确支持提高包括血液透析机、血液透析滤过机在内的国产医疗设备的市场占有率。2021年，工信部、国家发改委等多部委联合印发《“十四五”医药工业发展规划》，明确提出大力推动新产品研发，提高产业化技术水平，推动创新药和高端医疗器械产业化与应用。2021年，国家卫健委印发的《“千县工程”县医院综合能力提升工作方案（2021-2025年）》提出，到2025年，全国至少1,000家县级医院达到三级医院医疗服务能力水平，为公司深入探索下沉市场提供了政策支持。

2024年，国务院发布《中国制造2025》，正式提出要提高医疗器械的创新实力和产业化水平。2024年，国务院印发的《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鼓励医疗机构设备更新，为公司血液透析机等透析设备进入各级医院及血透中心创造了有利条件。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5年，在带量采购持续深化，外部环境依然错综复杂的双重背景下，公司采取技术创新、精益生产、海外布局的多重驱动战略，实现营收37.69亿元，同比增长4.57%，持续巩固公司在血液净化行业的市场地位。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技术领先的核心竞争力，充分发挥生物医用膜研发平台的引擎作用，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在新产品开发、技术迭代等方面持续深耕，不断推动新产品升级和新技术落地，强化研发项目储备，拓宽公司技术和产品护城河。2025年共取得血液透析器（中通量）、一次性动静脉穿刺针、一次性使用血液透析滤过器、外周球囊扩张导管等四张产品注册证，体现了公司在新产品研发上的深厚底蕴。作为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公司始终重视健全研发体系和研发团队建设，不断积累血液净化行业研发经验，技术创新成果显著。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授权的发明专利56项、实用新型272项、外观设计25项。

在公司“降本增效”的整体战略部署下，生产部门依托多年的工艺技术积累、数字化技术赋能以及全国多生产基地布局的优势，在安全生产的前提下，向着自动化生产、精益化制造的道路上不断迈进。2024年9月，生产数字化运营平台一期项目上线，经过近一年的数据运行和经验积累，生产数字化运营平台二期项目正式启动。项目涵盖仓储、设备、生产等多个模块，切实提升了生产效率和产品交付能力。2023年6月，能源平台一期项目上线，当年即实现了人工成本与能源成本的有效控制。2025年9月，能源平台二期项目上线，公司能源管理自动化能力得到了进一步提升。

在国内市场，公司凭借过硬的产品质量，科学的集采投标策略，以及成熟的销售网络，确保了产品市场份额的优势地位。在海外市场，公司通过内、外部资源整合，加速全球化布局。公司于2016年设立深圳威高医疗负责海外业务拓展，2019年设立香港威高医疗、2021年设立厄瓜多尔威高医疗、2023年设立印尼威高医疗，进一步拓宽了海外销售渠道。经过近十年的持续布局，公司海外销售网络已日趋成熟，产品销往多个国家和地区。2025年，公司实现海外销售收入32,926.30万元，同比增长62.23%。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以创新驱动发展，维持研发技术优势

1、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

公司作为知识产权示范企业，不断健全研发体系和研发团队建设。经过20余年的发展，公司已组建起一支技术水平深厚、实践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并建立了一套科学高效的协同研发流程体系。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研发人员494名，占员工总数的13.23%，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牟倡骏博士，作为公司研发带头人，曾先后担任中国膜工业协会医药生物用膜技术专业委员会和工程与应用专业委员会委员，并入选山东省泰山产业创新领军人才。牟倡骏博士深耕血液净化行业十余年，长期从事血液净化类耗材及设备类产品的开发，具有丰富的

行业经验和深厚的理论功底。曾主持国家及省部级以上项目 20 余项，在高端滤器及设备开发方面获授权专利上百项。

2、丰硕的研发成果

公司始终将技术创新和新产品开发视为公司发展的原生动力，持续进行技术研发投入和前沿技术探索。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 353 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56 项，实用新型专利 272 项，外观设计专利 25 项。

（二）领先的技术优势和扎实的工程化能力，系统性建立具有多领域研发转化潜力的生物医用膜技术平台

血液透析膜是血液透析器的核心部件，也是决定血液透析安全性及有效性的关键因素。为打破我国血液透析器长期被国际厂商所垄断的局面，实现血液透析器的国产替代，公司不断进行以血液透析用中空纤维膜为代表的生物医用膜相关核心技术的研发，系统地打造了持续创新及具有多领域研发转化潜力的生物医用膜技术平台。

在制膜技术方面，公司掌握血液透析器关键制膜技术和生产工艺，是中国血液净化行业中较早血液透析用中空纤维膜技术上取得突破的国产厂商之一，也是国内较早拥有中空纤维膜纳米级侧壁孔结构测定等关键技术的厂商；在高端生产设备方面，公司在中国血液透析行业内较早实现自主设计开发中空纤维膜大型纺丝线和透析器全自动组装线，也是在中国血液透析行业内较早成功开发自动膜束收集系统、O 型圈和端盖自动装配系统等相关技术的国产厂商。

（三）先进的生产制造能力和严格的质量体系，保障产品生产稳定高效

公司血液透析器、血液透析管路等主要产品的生产具有较高的技术和产能壁垒，在工业生产能力上有很高的要求，一条稳定的血液透析器生产管线通常需要 2-3 年时间才能建成。公司现已建立并运行数条稳定且完整的生产线，保障产品生产稳定高效。

同时，作为中国最早一批专注于血液净化领域业务拓展的企业，公司深谙血液净化产品质量是关系到透析患者生活质量和生存周期的重要因素。公司一直以来高度重视产品质量标准，持续不断优化供应商控制、管理职责、生产控制等模块，保障产品供应质量。公司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建立了完善的产品质量管理体系，通过了国内外多项质量认证，能够有效保障产品质量的可靠性和稳定性。

（四）立足中国、面向全球，构建深度覆盖及立体化的销售网络

公司深耕血液净化领域多年，通过优质的产品及服务，与遍布全国的经销商、医疗机构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拥有广泛而专业的销售网络和稳定终端客户覆盖能力，保证了公司销售渠道的稳定性和有效性以及终端用户忠实度。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覆盖了我国 31 个省、直辖市和自治区，最终销往我国超过 6,000 家医院、透析中心等医疗机构，其中超过 1,000 家三级医院。国际市场方面，公司积极打造自有品牌影响力，践行国产品牌走出去的经营理念，组建并培养专业的血液透析产品国际营销团队，完

成在全球重点区域的业务布局，在国际范围内推广威高血净品牌，着力实现“矢志成为全球领先的血液净化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的企业愿景。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详见本节之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3,768,719,939.38	3,604,017,778.24	4.57
营业成本	2,252,667,429.83	2,079,825,544.72	8.31
销售费用	622,464,077.09	630,390,685.99	-1.26
管理费用	167,331,096.28	170,669,726.84	-1.96
财务费用	2,792,391.12	-5,929,962.63	不适用
研发费用	143,860,502.75	164,697,342.22	-12.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3,714,264.70	572,302,848.47	38.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1,886,249.02	-379,335,503.03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3,118,175.04	-15,444,863.01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相较于上年同期增加 38.69%，主要系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增多。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见下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血液净化医用制品	370,516.46	220,261.82	40.55	4.83	8.81	减少 2.1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耗材/制剂	289,202.83	156,259.41	45.97	1.78	5.54	减少 1.93 个百分点

医疗设备	74,094.50	60,966.34	17.72	18.91	21.77	减少 1.93 个百分点
其他医疗产品	7,219.13	3,036.07	57.94	3.32	-29.6	增加 19.6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中国大陆	339,398.74	199,505.60	41.22	1.62	5.35	减少 2.08 个百分点
其他国家和地区	31,117.72	20,756.22	33.30	59.79	58.99	增加 0.3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经销	274,339.36	176,443.53	35.68	7.81	15.29	减少 4.18 个百分点
直销	96,177.10	43,818.29	54.44	-2.83	-11.26	增加 4.3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本年度公司不断深化国际化战略，拓展海外市场，因此境外主营业务收入提升 59.79%。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血液透析耗材	万支/万套	8,398.69	8,127.79	1,771.53	20.69	9.14	18.26

产销量情况说明

无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血液净化医用制品	材料成本	51,802.12	23.00	54,037.32	25.98	-4.14	/
	直接人工	17,930.28	7.96	17,826.40	8.57	0.58	/
	间接费用	40,993.64	18.20	36,159.44	17.39	13.37	/

	外购商品	109,535.78	48.62	94,405.98	45.39	16.03	/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耗材/制剂	材料成本	51,802.11	23.00	54,037.32	25.98	-4.14	/
	直接人工	17,930.28	7.96	17,826.40	8.57	0.58	/
	间接费用	40,797.95	18.11	35,996.43	17.31	13.34	/
	外购商品	45,729.07	20.30	40,109.94	19.29	14.01	/
医疗设备	间接费用	195.70	0.09	163.01	0.08	20.05	/
	外购商品	60,770.64	26.98	49,952.22	24.02	21.66	/
其他医疗产品	外购商品	3,036.07	1.35	4,343.82	2.09	-30.11	/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

下列客户及供应商信息按照同一控制口径合并计算列示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将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仅同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视为同一客户合并列示。本公司将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供应商（仅同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视为同一供应商合并列示。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74,656.51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19.81%；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39,002.64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10.35%。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112,956.94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59.44%；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96,753.86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50.91%，关联方采购中，向威高日机装、威高泰尔茂的采购金额合计为 86,157.22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45.34%。

B.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C.报告期内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或其他风险警示

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D.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贸易业务收入

适用 不适用

贸易业务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销售费用	622,464,077.09	630,390,685.99	-1.26
管理费用	167,331,096.28	170,669,726.84	-1.96
财务费用	2,792,391.12	-5,929,962.63	不适用
研发费用	143,860,502.75	164,697,342.22	-12.65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同比变化幅度不大；

财务费用变动的主要原因是利息收入减少、汇率变动导致的汇兑损失。

研发费用变动的主要原因是血液透析滤过器、第五代透析器等项目已基本完成工艺验证，顺利转入注册检验、申报等阶段。该阶段研发活动减少了大规模的试制投料，因此物料费、检测费相应减少。

4、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43,860,502.75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
研发投入合计	143,860,502.75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3.82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	---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494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13.23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4
硕士研究生	139
本科	183
专科及以下	168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127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302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59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6
60岁及以上	0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3,714,264.70	572,302,848.47	38.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1,886,249.02	-379,335,503.03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3,118,175.04	-15,444,863.01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的主要原因：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相较上年同期增加 38.69%，主要原因是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的主要原因：本报告期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增多。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的主要原因：收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 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584,061,298.90	18.40	818,086,750.60	11.70	93.63	主要是收到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20,986,109.59	14.18	330,133,382.45	4.72	269.85	主要是本报告期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增多
应收票据	4,626,884.41	0.05	7,710,950.50	0.11	-40.00	主要是本报告期收到信用等级较低的票据较少
应收款项融资	58,456,012.43	0.68	27,426,910.64	0.39	113.13	主要是本报告期收到的信用等级较高的票据较多
在建工程	322,458,202.17	3.75	768,116,087.69	10.99	-58.02	主要是在建设备转固，在建项目减少
使用权资产	2,388,137.79	0.03	7,740,444.45	0.11	-69.15	主要是原有使用权持续折旧，新增融资租赁较少
其他非流动资产	5,579,328.06	0.06	28,089,454.78	0.40	-80.14	子公司达到退税条件，退税后公司增值税留抵税款减少

其他说明：

无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8,775.91（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1.02%。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公司合并财务报表长期股权投资余额 17,799.22 万元，较上年末 14,286.07 万元增加 3,513.15 万元。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银行理财产品	330,133,382.45	762,727.14			9,394,448,224.41	8,504,358,224.41		1,220,986,109.59
应收款项融资	27,426,910.64	-361,419.38			268,332,427.65	236,941,906.48		58,456,012.43
合计	357,560,293.09	401,307.76			9,662,780,652.06	8,741,300,130.89		1,279,442,122.02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独立董事意见

无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威高腹膜透析科技（威海）有限公司	子公司	腹膜透析产品销售	10,000.00	13,395.28	-8,242.05	32,977.79	1,271.32	1,341.97
威高血液净化制品（上海）有限公司	子公司	血液透析耗材、设备销售	8,000.00	66,037.18	22,990.14	186,931.33	695.52	465.74
威高血液净化（成都）有限公司	子公司	血液透析耗材生产、销售	30,000.00	95,947.22	32,050.39	23,451.04	3,062.24	1,565.01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	----------------	---------------

山东威高乐净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设立或投资	设立初期，暂无显著影响
威海和顺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或投资	设立初期，暂无显著影响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全球宏观经济环境复杂多变，面临着地缘政治冲突频发、贸易摩擦加剧、发达经济体增长乏力、全球供应链重构在内的多重挑战与机遇。

中国经济在转型升级的过程中展现出了强劲的韧性，国内生产总值保持稳定增长，为行业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外部环境。随着我国人口老龄化的不断加剧，人民健康意识的不断提高，国家医疗器械政策的不断深化，血液净化行业预计将继续保持稳定增长。公司将继续通过创新驱动发展，积极调整经营策略，应对行业发展变化与趋势。

（二）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自成立以来，公司始终专注于血液净化医用制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血液透析器、血液透析管路、血液透析机以及腹膜透析液分别围绕血液透析和腹膜透析领域，是国内产品线最为丰富的血液净化医用制品厂商之一。未来，公司将在血液净化医用制品领域进一步深耕，以产品的不断创新和迭代巩固国内市场地位，持续提升品牌影响力，致力于成为国际一流的血液净化医用制品提供商。

（三）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以产品的不断创新和迭代升级巩固血液透析医疗器械市场地位

自成立以来，公司不断推动研发创新，形成并储备先进生产制造技术。未来，公司将继续于血液净化医用制品市场深度覆盖并持续创新，推动现有血液净化相关产品的迭代升级，巩固现有市场地位。

2、持续提升品牌影响力，进一步优化营销体系建设

基于集采及带量采购政策带来的行业整合以及国产替代的趋势，公司将持续投入品牌建设，不断提升国产品牌的影响力，持续向市场推出性能优良的国产血液净化相关产品。同时，为把握快速增长的市场需求，公司将致力于持续优化营销体系建设，根据不同地区的市场需求、定价情况及产品竞争形势，不断优化销售团队的组织架构，搭建灵活机动的营销体系，全方位提升目前在已经建立的营销网络服务能力。

3、以自动化生产制造及精细化管理驱动产销架构升级，持续优化质量控制体系

公司将通过生产设备自动化升级改造及精细化管理持续提升生产效率与市场响应效率。同时，公司将持续优化质量控制体系，确保采购、生产、销售全环节均严格在质量管理体系标准下进行，提升产品质量及客户满意度。

4、持续推进全球化布局，打造第二增长曲线

公司于2016年设立深圳威高医疗拓展海外业务，重点布局东南亚、南美、东欧、北非等市场。目前已在厄瓜多尔、印度尼西亚设立子公司，持续深化本地化运营。未来，公司将通过技术合作、战略投资、股权收购等多种方式，推进全球化布局，打造第二增长曲线。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国内血液透析设备及耗材市场竞争较为激烈，公司在国内血液透析设备及耗材领域已取得一定市场占有率。但随着其他国产厂商和外资厂商血液透析产品生产规模和销售推广力度的加强，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可能会逐渐加剧。若公司不能通过持续的技术研发维持产品竞争优势，或不能及时响应客户的各项需求，在客户开发过程中将面临竞争加剧从而导致经营业绩受到不利影响。公司继续依托自身先进的研发技术，扎实的生产制造能力和严格的质量控制体系，依靠丰富的产品线、坚实的销售渠道，为客户提供一站式服务，以积极应对市场的竞争。

2、发生被列入医药价格和招采失信事项目录清单的失信行为的风险

根据《国家医疗保障局关于建立医药价格和招采信用评价制度的指导意见》等制度的相关规定，国家医疗保障局等机构建立了医药价格和招采失信事项目录清单，将各类有悖诚实信用的行为列入目录清单。未来，若公司或相关方在定价、投标、履约、营销等过程出现有悖诚实信用的行为，将面临被相关方列入医药价格和招采失信事项目录清单的风险，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持续加强信用管理力量，全面防范失信风险，通过内部宣讲、法规学习、制度建设等手段，提升各职能部门的信用意识，使业务开展更加标准化、规范化。

3、带量采购政策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

截至2025年12月末，全国以省级为单位开展血液透析器、血液透析管路带量采购的省份涵盖了除上海、浙江等以外的28个省市自治区，公司相关产品已在上述地区中标；全国以省级为单位开展腹膜透析液带量采购的省份主要有广东、陕西、浙江等，公司的腹膜透析液中性液产品在浙江省中标。带量采购实施后，公司相关产品入院价格面临一定下降压力，进而可能传导至公司产品出厂价格。

未来，随着公司相关产品带量采购实施区域的继续增加，或者部分省份开展一次带量延标、二次带量，公司产品可能存在未在相关带量采购中中标或中标数量不达预期；或者公司产品中标后销售数量上升、期间费用下降，但仍不足以弥补产品价格下降带来的影响。

以上情形下，公司相关产品收入和利润将出现下滑，存在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公司将通过血液透析产品销售渠道与产品结构调整、向县乡医院与民营透析中心市场下沉，以及积极参与腹膜透析液中性液带量采购和非带量市场开发等措施，对冲带量采购对公司业绩的不利影响。

4、技术研发风险

公司专注于血液净化医用制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需及时跟踪血液净化行业前沿技术和先

进产品研发方向，持续加强相关产品研发投入，以保持公司在同行业中的技术竞争优势。如果公司对相关技术方向、产品研发方向、市场趋势方向发生误判，或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的技术成熟度未达预期，将对公司的技术创新、新产品开发、业务持续增长等产生不利影响。公司持续关注、研判市场需求，科学立项，完善研发体系建设，强化产品研发的风险控制，降低研发风险，持续提升创新能力。

5、部分原材料主要向境外采购的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主要包括聚砜、聚碳酸酯、聚氯乙烯、聚氨酯胶及其他化工材料，其中聚砜、聚碳酸酯和聚氨酯胶主要向境外采购。公司已与相关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截至目前，相关原材料采购供应稳定。但若未来受国际政治局势、全球贸易摩擦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公司主要原材料境外采购可能出现延迟交货、限制供应或提高价格的情况。如果公司未来不能及时稳定获取足够的原材料供应，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可能会受到不利影响。公司制定了科学的原材料采购策略，通过产地调研等手段，加强对市场情况的掌控与预判；对于重点原材料，积极开展战略储备采购，通过提前布局、全线监测、数据分析等手段，最大程度降低原材料供应可能会带来的不利影响。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公司的运作和管理符合中国证监会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一）关于股东和股东会

公司股东会的召开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文件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保证每位股东参加会议并充分行使咨询权和表决权，股东会经律师见证并对其合法性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分别具有管理专业和财务专业的专业背景，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规定行使职权，并保证董事会会议严格按照程序进行。

（三）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对外披露有关信息，保证信息披露的质量；并做好信息披露前的保密工作及重大事项的内幕知情人登记备案，切实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义务，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公正，积极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2025年9月15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或者监事，《公司法》中规定的监事会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五节“重要事项”之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中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关于解决同业竞争事项作出的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薪酬
宋修山	董事长	男	63	2023年12月	2026年12月	0	180,000	+180,000	获授2025年限制性股票	216.74	否
张存明	董事、总经理	男	50	2023年12月	2026年12月	0	180,000	+180,000	获授2025年限制性股票	187.94	否
陈晓云	董事、副总经理	女	52	2023年12月	2026年12月	0	180,000	+180,000	获授2025年限制性股票	133.78	否
王霁	董事（离任）、副总经理	男	54	2023年12月	2025年9月	0	100,000	+100,000	获授2025年限制性股票	120.77	否
牟倡骏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4	2023年12月	2026年12月	0	180,000	+180,000	获授2025年限制性股票	127.76	否
汤正鹏	董事	男	55	2023年12月	2026年12月	0	0	0	不适用	-	是
白刚	职工代表董事	男	45	2025年9月	2026年12月	0	0	0	不适用	29.21	否
张森泉	独立董事	男	49	2023年12月	2026年12月	0	0	0	不适用	22.90	否
张珍华	独立董事	女	44	2025年9月	2026年12月	0	0	0	不适用	2.50	否
周峰	独立董事	男	44	2023年12月	2026年12月	0	0	0	不适用	15.00	否
刘二飞	独立董事（离任）	男	68	2023年12月	2025年9月	0	0	0	不适用	19.02	否
王婷婷	董事会秘书	女	39	2023年12月	2026年12月	0	180,000	+180,000	获授2025年限制性股票	111.96	否

张金刚	财务总监	男	53	2023年12月	2026年12月	0	180,000	+180,000	获授2025年限 制性股票	67.70	否
宋大鹏	监事 (离任)	男	49	2023年12月	2025年9月	0	0	0	不适用	-	否
姜斌	监事 (离任)	男	37	2023年12月	2025年9月	0	0	0	不适用	19.62	否
李倩	监事 (离任)	女	32	2023年12月	2025年9月	0	0	0	不适用	9.36	否
合计	/	/	/	/	/	0	1,180,000	1,180,000	/	1,084.26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宋修山	1984年7月至1992年5月，任威海供销社销售部科长；1992年6月至1997年12月，任山东省威海医用高分子制品总厂大连、沈阳办公室业务员；1998年1月至2001年9月，任山东省威海医用高分子制品总厂北京经销处、威海市医用高分子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经理；2001年10月至2005年12月，任威海市医用高分子有限公司输液器制品分公司、威高股份输液器制品分公司副经理；2006年1月至2016年12月，任威高股份副总经理；2017年1月至2018年12月，历任威高集团副总裁、董事；2018年12月至2020年12月，历任威高血净有限总经理、董事长；2020年12月至今，任威高血净董事长。
张存明	1999年3月至2003年3月，任北京中健科仪医疗器械公司职员；2003年4月至2007年3月，任北京圣方诚信医疗设备有限公司经理；2007年4月至2007年5月，自由职业；2007年6月至2020年12月，历任威高血净有限上海分公司负责人、上海子公司副总经理；2020年12月至今任威高血净董事、总经理。
陈晓云	1991年7月至2002年5月，历任山东省威海医用高分子制品总厂、威海市医用高分子有限公司出纳员、主管会计、财务科长；2002年5月至2004年12月，任威高股份输液器制品分公司总经理助理；2005年1月至2009年12月，任威高股份财务经理；2010年1月至2019年4月，历任威高集团财务经理、财务长、财务总监（首席财务官）、董事；2019年4月至2020年12月，任威高血净有限财务负责人、副总经理；2020年12月至2021年10月，任威高血净董事、财务总监、副总经理；2021年10月至今，任威高血净董事、副总经理。
王霁	1994年7月至1995年3月，自由职业；1995年3月至2001年9月，历任山东省威海医用高分子制品总厂技术质量部职员、一分厂企管科副科长；2001年9月至2008年6月，历任威高集团输液器技术科副科长、输液器生产科副经理；2008年6月至2020年12月，历任威高血净有限总经理助理、生产总监、副总经理；2020年12月至今，任威高血净副总经理；2022年5月至2025年9月，任威高血净董事。
牟倡骏	2011年7月至2020年12月，历任威高血净有限技术总监、副总经理；2020年12月至2022年5月，任威高血净副总经理；2022年5月至今，任威高血净董事、副总经理。
汤正鹏	1993年9月至2011年7月，历任交通银行威海分行信贷科长、支行行长、分行行长助理；2011年7月至2014年6月，任民生银行威海分行行长；2014年6月至2016年9月，任民生银行青岛分行行长助理；2016年9月至2017年12月，任民信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总裁；2017年12

	月至今，历任威高集团副总裁、董事、副董事长；2020年12月至今，任威高血净董事。
白刚	2008年12月至2010年2月，任威高血净有限生产主管；2010年3月至2012年3月，任威高血净有限透析器业务分部副经理；2012年3月至2015年1月，任威高血净有限透析器业务分部经理；2015年2月至2018年1月，任威高血净有限生产副总监；2018年2月至今，任威高血净生产总监；2025年9月至今，任威高血净职工代表董事。
张森泉	1999年10月至2000年10月，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审核员；2000年11月至2008年2月，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审计经理；2008年2月至2012年11月，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合伙人；2012年12月至2013年2月，自由职业；2013年3月至2014年4月，任好孩子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负责人；2014年5月至2015年7月，任华众车载控股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2015年8月至2016年1月，自由职业；2016年2月至2020年3月，任西证（香港）证券经纪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8年5月至今，历任中瑞资本（香港）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董事；2022年3月至今，历任诺德（香港）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总监、董事；2022年5月至今，任威高血净独立董事。
张珍华	2005年8月至2008年11月，任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上海）审计助理经理；2011年6月至2013年3月，任中信银行国际结构融资部经理；2013年9月至2017年1月，任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香港）并购及交易服务部高级经理；2017年2月至2020年3月，任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EMBA项目主管；2020年6月至2024年6月，任天风天睿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4年7月至今，任上海复旦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投委会秘书、投资事务主管，上海美丽境界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25年9月至今，任威高血净独立董事。
周峰	2005年7月至2007年4月，任上海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分析师；2007年5月至2013年8月，任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分析师；2013年8月至2015年6月，任国药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国药集团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高级基金经理；2015年6月至2016年6月，任美银美林（亚太）有限公司研究部副总裁；2016年6月至2017年4月，任奥克斯集团有限公司资本管理部总监；2017年5月至2022年12月，任国新风险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投资部执行董事；2022年12月至2024年7月，自由职业；2024年7月至今，任上海柒成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23年12月至今，任威高血净独立董事。
刘二飞 (离任)	1984年5月至1985年7月，任罗斯柴尔德投资银行业务经理；1987年5月至1990年3月，任高盛集团业务经理；1990年3月至1992年1月，任摩根士丹利业务经理；1992年1月至1993年12月，任高盛集团中国投资银行部主管；1994年1月至1996年12月，任美邦集团亚洲区投行部主管；1997年1月至1999年12月，任东方汇理银行亚洲区总裁；1999年12月至2012年7月，任美银美林集团香港区董事总经理；2012年8月至2013年2月，自由职业；2013年3月至2017年1月，任信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联合创始人；2017年1月至今，任亚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2022年5月至2025年9月，任威高血净独立董事。
王婷婷	2011年6月至2017年6月，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业务副总裁；2017年7月至2020年3月，自由职业；2020年4月至2020年11月，任威海威高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20年12月至今，任威高血净董事会秘书。
张金刚	1994年7月至2002年5月，任威海市对外供应公司财务科科长；2002年6月至2007年9月，任威海市祥源汽车销售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7年10月至2010年4月，任山东久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综合业务部主任；2010年5月至2018年1月，任威海市公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经理；2018年1月至2021年1月，历任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财务总监；2021年2月至2021年9月，任威高集团总会计师；2021年10月至今，任威高血净财务总监。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汤正鹏	威高集团	董事	2018年8月	至今
汤正鹏	威高股份	非执行董事	2021年3月	至今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宋修山	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1月	至今
宋修山	威高日机装（威海）透析机器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1月	至今
宋修山	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赣州）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4月	至今
宋修山	威高腹膜透析科技（威海）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1月	至今
宋修山	威高血液净化制品（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4月	至今
宋修山	威高医疗（深圳）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9年4月	至今
宋修山	山东威高东元医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3月	至今
宋修山	威高医疗（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8月	至今
宋修山	威高医疗器械（成都）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9年4月	至今
宋修山	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负责人	2019年1月	至今
张存明	威高血净（上海）医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11月	至今
张存明	山东阿克索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3年8月	至今
张存明	威海市内部审计师协会	副会长	2021年12月	至今
张存明	威海和顺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董事	2025年9月	至今
陈晓云	威高血液净化制品（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4月	至今
陈晓云	威高血净（上海）医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11月	至今
陈晓云	山东阿克索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3年8月	至今
牟倡骏	威高（苏州）医疗器械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9月	2025年6月
牟倡骏	威高血净（上海）医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经理	2021年11月	至今
牟倡骏	山东阿克索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3年8月	至今

牟倡骏	山东威高乐净生物技术有限公 司	经理、董事	2025年9月	至今
王霁	威高日机装（威海）透析机器 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5月	2025年6月
王霁	威高血液净化（成都）有限公 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3年3月	至今
王霁	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赣州）有 限公司	经理	2021年4月	至今
王霁	威高腹膜透析科技（威海）有 限公司	监事	2017年6月	至今
王霁	山东威高东元医药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6月	至今
汤正鹏	威海威元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11月	至今
汤正鹏	威海蓝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9月	至今
汤正鹏	天津威康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 司	执行公司事务的董 事	2024年10月	至今
汤正鹏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22年12月	至今
汤正鹏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5月	至今
汤正鹏	威高医疗控股（上海）有限公 司	董事	2020年11月	至今
汤正鹏	威海威高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2月	至今
汤正鹏	山东威高介入医疗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董事	2022年3月	至今
汤正鹏	山东七福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7月	至今
汤正鹏	天津威康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年9月	至今
汤正鹏	山东鹊林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6月	至今
汤正鹏	固丰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 司	董事兼总经理	2020年8月	至今
汤正鹏	威海威高国际医疗投资控股有 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2024年2月	至今
汤正鹏	威海威高洁丽康生物材料有限 公司	董事	2023年8月	至今
汤正鹏	山东威高建工产业集团有限公 司	董事长	2024年11月	至今
张森泉	博科顾问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6月	至今
张森泉	中瑞资本（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5月	至今
张森泉	诺德（香港）会计师事务所有 限公司	审计总监	2022年3月	至今
张森泉	诺德（香港）会计师事务所有 限公司	董事	2023年11月	至今
张森泉	中国通才教育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秘书	2020年10月	至今
张森泉	Guanze Medical Information Industry (Holding) Co., Ltd.	公司秘书	2021年9月	2025年12月
张森泉	五谷磨房食品国际控股有限公 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8年11月	至今
张森泉	稻草熊娱乐集团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0年12月	至今
张森泉	浙江同源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4年1月	2025年9月
张森泉	Chenqi Technology Limited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4年6月	至今

	如祺出行科技有限公司			
张森泉	Pengrun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Limited 鹏润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业务主管及董事	2024年8月	2025年11月
张森泉	Avance Education Group Limited 雅凡教育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7月	至今
张森泉	雅凡教育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经理	2025年1月	2026年3月
张森泉	上海宝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5年1月	至今
张森泉	運鴻硅鑫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书	2026年3月	至今
张森泉	中贛通信(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联席公司秘书	2025年7月	至今
张珍华	上海复旦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投资事务主管	2024年7月	至今
张珍华	上海美丽境界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24年7月	至今
周峰	3D Medicines Inc.	非执行董事	2021年6月	至今
周峰	青岛青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5月	2025年8月
周峰	金中管(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	2023年8月	至今
周峰	嘉兴华玉兴汇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4年10月	至今
周峰	上海翕灵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4年1月	至今
周峰	上海柒成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总监	2024年7月	至今
刘二飞	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首席执行官	2017年1月	至今
刘二飞	信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6月	至今
刘二飞	世纪畅链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1年1月	至今
刘二飞	上海分互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月	至今
刘二飞	江苏康众汽配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9月	至今
刘二飞	中信戴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月	至今
刘二飞	北京鸿永秉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经理	2022年12月	至今
刘二飞	北京政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22年11月	至今
刘二飞	北京承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22年11月	至今
刘二飞	臻竑凯企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年5月	至今
刘二飞	亚投(上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年10月	至今
刘二飞	方达控股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8年4月	至今
刘二飞	招商永隆銀行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6年7月	至今
刘二飞	极兔速递环球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3年10月	至今
刘二飞	劲方医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1月	2025年11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薪酬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提交股东会批准后执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并提交董事会批准。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公司对有关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发放的薪酬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的各议案均获得通过。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依据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确定依据为《公司章程》《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见本节“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之（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1,055.28 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和完成情况	2025 年度，独立董事津贴不适用考核机制；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依据公司绩效考核办法核定，相关绩效考核工作已结合公司 2025 年度经营业绩完成并执行到位。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目前公司未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实施递延支付安排，薪酬按约定周期足额发放。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支付合法合规，暂不存在止付追索情况。

（四）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王霁	董事	离任	工作调动
刘二飞	独立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
白刚	职工代表董事	选举	工作调动
张珍华	独立董事	选举	工作调动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会情况
------	------	---------	---------

	董事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宋修山	否	13	13	0	0	0	否	2
张存明	否	13	13	0	0	0	否	2
陈晓云	否	13	13	0	0	0	否	2
牟倡骏	否	13	13	0	0	0	否	2
汤正鹏	否	13	13	13	0	0	否	2
白刚	否	6	6	0	0	0	否	0
张森泉	是	13	13	13	0	0	否	2
张珍华	是	6	6	6	0	0	否	1
周峰	是	13	13	13	0	0	否	2
王霁 (离任)	否	7	7	0	0	0	否	2
刘二飞 (离任)	是	7	7	7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3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3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张森泉、张珍华、周峰
提名委员会	张森泉、张珍华、宋修山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周峰、张珍华、宋修山
战略委员会	宋修山、周峰、汤正鹏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5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2月5日	《关于确认公司已审阅财务报表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事	无

		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5年3月15日	1、《关于审议〈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关于审议〈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预计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4、《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5、《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关于确认公司2022年、2023年、2024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7、《关于确认公司2022年、2023年、2024年审计报告的议案》； 8、《关于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9、《关于公司为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2025年4月25日	《关于确认公司已审阅财务报表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2025年8月15日	《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2025年10月29日	《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8月26日	《关于审议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3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3月15日	1、《关于审议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2、《关于确认公司2024年度股权激励业绩完成情况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2025年8月26日	1、《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4、《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年度津贴的议案》； 5、《关于核查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2025年9月16日	1、《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 2、《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五)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 年 3 月 15 日	《关于审议〈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2025 年 10 月 31 日	1、《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议案》； 2、《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3、《关于〈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4、《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5、《关于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但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议案》； 6、《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7、《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四十三条及第四十四条规定的议案》； 8、《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6 号——重大资产重组〉第三十条情形的议案》； 9、《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10、关于本次交易信息公布前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的议案； 11、关于本次交易前十二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情况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审计委员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七、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585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80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3,73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191
销售人员	762
技术人员	494
财务人员	64
行政人员	223

合计	3,73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192
大学本科	836
大学专科	984
高中及以下	1,722
合计	3,734

（二）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为提升人才吸引力，激发员工积极性与创造性，充分发挥价值评价与分配的保障和激励作用，公司构建了全面的薪酬与绩效激励体系。公司严格遵循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所在地区消费、劳动力市场变化情况和公司总体经营状况，制定了《薪酬福利管理制度》和《绩效考核管理细则》，同时引入股权激励机制。为适应市场与行业的动态变化，公司持续优化分配制度，逐步完善以能力和绩效为核心的系统化薪酬激励体系，确保薪酬的市场竞争力，从而有效支持企业整体的人才战略与发展战略。

（三）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战略及业务需求，公司积极开展与组织多样化的培训活动，主要分为知识培训、技能培训、素质培训、领导力培训等。通过培训实施不断提高员工的综合职业素养，开拓技能，更好的胜任现职工作或提高其面向未来职业的能力，从而提升组织效率和实现组织目标。

（四）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58,320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万元）	109.09

八、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公司章程》中明确了利润分配的原则及形式、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及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决策程序等事项。上市前，公司董事会已就股东回报事宜进行了专项研究论证，结合公司未来业务发展规划、收入规模及盈利能力、募投项目建设投入进度等因素，制定了《关于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6年2月27日，《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经股东会审议通过，进一步细化了《公司章程》中关于股利分配原则的条款，增加了股利分配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便于股东对公司经营和分配进行监督。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中期分红的议案》，同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6 元（含税）。公司已派发现金红利总额 65,821,295.05 元（含税）。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以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417,754,066 股为基准，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3.608 元（含税），以此计算本次拟派发现金红利 150,725,667.04 元（含税）。加上公司已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实施完成的 2025 年半年度现金分红，2025 年度全年拟派发现金红利 216,546,962.09 元（含税），占 2025 年度可供分配利润的 50.02%，占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44.90%。2025 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本方案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二）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3.608
每 10 股转增数（股）	-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216,546,962.09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82,296,672.53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44.90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216,546,962.09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44.90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216,546,962.0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216,546,962.0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482,296,672.5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 (5)=(3)/(4)	44.90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82,296,672.53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1,883,244,720.69

注：公司于2025年5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未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上述数据仅填报上市后数据。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公司于2025年9月15日召开了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宜。</p> <p>公司于2025年9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向符合授予条件的120名激励对象授予636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人民币19.77元/股，授予日为2025年9月16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本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并向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股权登记日为2025年9月30日。截至本报告期末，该激励计划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p>	<p>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结果公告》。</p>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 限制性股 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 予限制性股 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 的授予价格 (元)	已解锁 股份	未解锁股 份	期末持有 限制性股 票数量	报告期 末市价 (元)
宋修山	董事长	0	180,000	19.77	0	180,000	180,000	39.63
张存明	董事、总经理	0	180,000	19.77	0	180,000	180,000	39.63
陈晓云	董事、副总经理	0	180,000	19.77	0	180,000	180,000	39.63
牟倡骏	董事、副总经理	0	180,000	19.77	0	180,000	180,000	39.63
王霁	副总经理	0	100,000	19.77	0	100,000	100,000	39.63
王婷婷	董事会秘书	0	180,000	19.77	0	180,000	180,000	39.63
张金刚	财务总监	0	180,000	19.77	0	180,000	180,000	39.63
合计	/	0	1,180,000	/	0	1,180,000	1,180,000	/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考评及激励机制。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研究审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薪酬政策及方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策略坚持与战略目标相衔接，薪酬水平与公司年度经营绩效、高管个人考核结果挂钩，保证了公司约束激励机制的有效性。

十、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严格按照内部管理规章制度进行规范治理，相关内部控制制度覆盖了公司业务活动和内部管理的各个方面和环节，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完整、合理并得到了有效执行。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统一规范管理，子公司按照公司制定的管理制度规范运作，以确保子公司的经营发展服从和服务于公司的发展战略和总体规划，使之与公司形成协同效应。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的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2026年3月28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三、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四、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中的企业数量（个）		1
序号	企业名称	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的查询索引
1	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山东）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其他股东、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锁定、持股意向及减持相关承诺详见注 1	首次公开发行时	是	注 1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业绩下滑后延长锁定期的承诺详见注 2	首次公开发行时	是	注 2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任职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稳定股价的措施和承诺详见注 3	首次公开发行时	是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先行赔付承诺详见注 4	首次公开发行时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的措施和承诺详见注 5	首次公开发行时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承诺详见注 6	首次公开发行时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任职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详见注 7	首次公开发行时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	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首次公开发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注 8	行时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详见注 9	首次公开发行时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威高药业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详见注 10	首次公开发行时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详见注 11	首次公开发行时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详见注 12	首次公开发行时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本公司不为任何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25年8月27日	是	截至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完毕为止。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激励对象	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本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2025年8月27日	是	截至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完毕为止。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锁定、持股意向及减持相关承诺

一、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威高集团就所持股份锁定、持股意向及减持相关承诺如下：

1、本公司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上述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威高血净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本公司所持威高血净首发前股份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上述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3、若威高血净存在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威高血净股票终止上市前，本公司不减持威高血净的股份。

公司控股股东威高集团就所持股份减持意向承诺如下：

1、本公司在锁定期满、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且不违背已做出的其他承诺的情况下，将根据资金需求、投资安排等各方面因素确定是否减持所持威高血净的股份。

2、本公司在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以下条件：

（1）减持方式：本公司减持威高血净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2）减持价格：减持价格不得低于发行价；

（3）减持公告：本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威高血净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威高血净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将减持计划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并以书面方式通知威高血净并由其予以公告，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披露减持进展情况。本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以外的其他方式减持威高血净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时，本公司将提前 3 个交易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威高血净并由其予以公告。

3、本公司将严格遵守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承诺，同时将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关于股份减持的规定及要求执行。

4、若法律、法规或证券监管机构对股份减持等事项另有规定的，本公司承诺将同时遵守该等规定。

二、实际控制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学利就所持股份锁定承诺如下：

1、本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上述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威高血净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本人所持威高血净首发前股份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上述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3、若威高血净存在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威高血净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减持威高血净的股份。

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学利就所持股份减持意向承诺如下：

“1、本人在锁定期满、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且不违背已做出的其他承诺的情况下，将根据资金需求、投资安排等各方面因素确定是否减持所持威高血净的股份。

2、本人在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以下条件：

（1）减持方式：本人减持威高血净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2）减持价格：减持价格不得低于发行价；

（3）减持公告：本人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威高血净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威高血净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将减持计划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并以书面方式通知威高血净并由其予以公告，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披露减持进展情况。本人通过集中竞价交易以外的其他方式减持威高血净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时，本人将提前 3 个交易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威高血净并由其予以公告。

3、本人将严格遵守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承诺，同时将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关于股份减持的规定及要求执行。

4、若法律、法规或证券监管机构对股份减持等事项另有规定的，本人承诺将同时遵守该等规定。”

三、其他股东

威高股份、威海凯德就所持股份锁定承诺如下：

1、本单位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上述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本单位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上述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

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威高股份、威海凯德就所持股份减持意向承诺如下：

1、本单位在锁定期满、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且不违背已做出的其他承诺的情况下，将根据资金需求、投资安排等各方面因素确定是否减持所持威高血净的股份。

2、本单位在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以下条件：

（1）减持方式：本单位减持威高血净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2）减持价格：减持价格不得低于发行价；

（3）减持公告：本单位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发行人股份的15个交易日前将减持计划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并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其予以公告，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披露减持进展情况。本单位通过集中竞价交易以外的其他方式减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时，本单位将提前3个交易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其予以公告。

3、本单位将严格遵守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承诺，同时将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关于股份减持的规定及要求执行。

4、若法律、法规或证券监管机构对股份减持等事项另有规定的，本单位承诺将同时遵守该等规定。

机构股东 XJ Champion 承诺如下：

本单位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机构股东日机装、Grand Begonia、厦门铎兴、天津华兴、Rosy Vigor、嘉兴晨壹、阳光人寿、济麟鑫盛、HLC Healthcare III、上海建腾、诸暨东证、济南辉石、Eastern Handson

以上机构股东承诺如下：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四、相关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通过威海凯德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就所持股份锁定承诺如下：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2、锁定期满后，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并且，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将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6个月内继续遵守上述限制性规定。

3、公司股票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本人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上述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通过威海凯德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就所持股份减持意向承诺如下：

1、本人将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行政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人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在锁定期满后2年内减持的，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且不违背已做出的其他承诺的情况下，将根据资金需求、投资安排等各方面因素确定是否减持所持威高血净的股份，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方式，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

3、若法律、法规或证券监管机构对股份减持等事项另有规定的，本人承诺将同时遵守该等规定。

注2：业绩下滑后延长锁定期的承诺

控股股东威高集团及实控人陈学利关于业绩下滑后延长锁定期的承诺：

威高血净若出现上市当年及之后第二年、第三年较上市前一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下滑50%以上情形的，本公司/本人将按以下方式延长届时所持股份的锁定期限：

1、发行人上市当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50%以上的，延长本公司/本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12个月；

2、发行人上市第二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50%以上的，在前项基础上延长本公司/本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6个月；

3、发行人上市第三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50%以上的，在前两项基础上延长本公司/本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6个月。

注3：稳定股价的措施和承诺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的相关要求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充分保护公众投资者的利益，特此制定本次发行及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并就稳定股价约束措施，具体如下：

一、本预案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有效。

二、启动和停止本预案的条件

1、启动条件

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若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每股净资产应做相应调整),且同时满足相关回购、增持公司股份等行为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则触发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稳定公司股价措施。

2、停止条件

实施期间,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停止执行:

(1) 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每股净资产应做相应调整);

(2) 继续回购或增持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3) 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其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

三、本预案的具体措施

1、公司回购

(1) 公司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董事会应制定明确、具体的回购方案,方案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拟回购本公司股份的种类、数量区间、价格区间、实施期限等内容,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回购方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但如果股份回购方案实施前或实施过程中公司股价已经不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可不再继续实施该方案。

(2) 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将依法通知债权人,并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本公司回购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每股净资产应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

(3) 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公司股价多次触发上述需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稳定股价预案执行,但应遵循以下原则:①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②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果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

(1) 若公司董事会未在触发公司股份回购义务后的 10 个交易日内制订并公告公司股份回购预案，或者股份回购预案被公司股东大会否决，或者公司公告实施回购的具体方案后 30 日内不履行或者不能履行回购公司股份义务，或者公司回购股份达到预案上限后，公司股票的收盘价格仍无法稳定在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上且持续连续 5 个交易日以上，则触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的义务。

(2) 在不影响公司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触发增持义务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并依法履行所需的审批手续，在获得批准后的 3 个交易日内通知公司，公司应按照规定披露增持股份的计划。在公司披露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 3 个交易日后，将按照方案开始实施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3)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增持价格不超过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每股净资产应做相应调整）。但如果增持公司股份方案实施前或实施过程中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可不再继续实施该方案。

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公司股价多次触发上述需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继续按照上述稳定股价预案执行，但应遵循以下原则：①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其最近一次从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20%；②单一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不超过其最近一次从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5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其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下一年度触发股价稳定措施时，以前年度已经用于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额不再计入累计现金分红金额。

3、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1) 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在触发增持股份义务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或者未在公司公告其增持计划后 30 日内开始实施增持，或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票达到预案上限后，公司股票的收盘价格仍无法稳定在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上且持续连续 5 个交易日以上，则触发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义务。

(2) 不影响公司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触发增持义务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并依法履行所需的审批手续，在获得批准后的 3 个交易日内通知公司，公司应按照规定披露增持股份的计划。在公司披露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 3 个交易日后，将按照方案开始实施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3) 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通过竞价交易等方式买入公司股份以稳定公司股价，买入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每股净资产应做相应调整）。但如果公司披露其买入计划3个交易日内或实施过程中其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其可不再实施上述增持公司股份计划。

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公司股价多次触发上述需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继续按照上述稳定股价预案执行，但应遵循以下原则：①单次用于购买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其在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处领取的税后薪酬的20%；②单一年度用以稳定股价所动用的资金应不超过其在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处领取的税后薪酬的5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

若公司新聘任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将要求该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公司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

四、本预案的法律程序

如因法律、法规修订或政策变动等情形导致预案与相关规定不符，公司应对预案进行调整的，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公司承诺如下：

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若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20个交易日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每股净资产应做相应调整），且同时满足相关回购、增持公司股份等行为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将按照《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要求，切实履行该预案所述职责。

控股股东威高集团及实控人陈学利、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若威高血净股票收盘价连续20个交易日均低于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威高血净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每股净资产应做相应调整），且同时满足相关回购、增持公司股份等行为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公司/本人将积极配合威高血净按照《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要求，切实履行该预案所述职责。

注4：先行赔付承诺

控股股东威高集团及实控人陈学利承诺：

1、威高血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欺诈发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若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内容存在欺诈发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

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则本公司/本人将依法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 5：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的措施和承诺

一、公司承诺如下：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若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该情形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则本公司承诺将依法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公司董事会将在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五个工作日内，制订股份回购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将以发行价为基础并参考相关市场因素确定（公司股票自首次公开发行至上述事项认定之日发生过除权除息等事项的，应作相应调整）。

3、若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则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二、控股股东威高集团及实控人陈学利承诺如下：

1、威高血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若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威高血净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则本公司承诺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并督促威高血净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回购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公司将督促威高血净董事会在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五个工作日内，制订股份回购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回购威高血净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将以发行价为基础并参考相关市场因素确定（威高血净股票自首次公开发行至上述事项认定之日发生过除权除息等事项的，应作相应调整）。

3、若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则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若中国证监会或其他监管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本人将促使公司依法回购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3、若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

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则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4、上述承诺不因本人于公司所任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改变。

注 6：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承诺

一、公司承诺如下：

1、威高血净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发行条件，申请本次发行及上市的相关申报文件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况。

2、如威高血净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威高血净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二、控股股东威高集团及实控人陈学利承诺如下：

1、威高血净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发行条件，申请本次发行及上市的相关申报文件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况。

2、如威高血净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威高血净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注 7：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一、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如下：

1、全面提升公司管理水平，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提高公司运营效率，加强预算管理，控制公司的各项费用支出，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此外，公司将完善薪酬和激励机制，引进市场优秀人才，并最大限度地激发员工积极性，挖掘公司员工的创造力和潜在动力。通过以上措施，公司将全面提升运营效率，降低成本，提升公司的经营业绩。

2、加强对募投项目监管，保证募集资金合理合法使用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规范、安全、高效，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董事会针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通过了设立专项账户的相关决议，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专户专储，专款专用。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要求，严格管理募集资金使用，并积极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3、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争取早日实现项目预期效益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符合本公司的发展战略，能有效提升公司的生产能力和盈利能力，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快速发展。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发行人拟通过多种渠道积极筹集资金，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争取尽早实现项目预期收益，增强未来几年的股东回报，降低本次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

4、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已经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修订了《公司章程（草案）》，建立了健全有效的股东回报机制。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章程（草案）》的约定，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有效维护和增加对股东的回报。”

二、控股股东威高集团及实控人陈学利承诺如下：

1、承诺不越权干预威高血净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威高血净的利益；

2、承诺切实履行威高血净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单位/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单位/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威高血净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单位/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威高血净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三、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注 8：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一、公司承诺如下：

公司承诺将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积极实施利润分配政策，注重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发行人的可持续发展，保持发行人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同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积极实施利润分配政策，注重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发行人的可持续发展，采取一切必要的合理措施，以协助并促使发行人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注 9：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经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进行核查和审阅，确认上述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若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则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 10：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一、控股股东威高集团及实际控制人陈学利承诺如下：

1、本公司主要从事控股管理、研发等，无生产经营业务；威高血净专注于血液净化医用制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本单位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单独或与第三方，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威高血净或其下属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

2、本公司/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除山东威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高药业”）从事“氨基酸(15)腹膜透析液”的生产销售外，本公司/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单独或与第三方，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威高血净或其下属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

威高药业已就其与威高血净的同业竞争事宜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说明与承诺》，承诺：

（1）威高药业通过将持有的“氨基酸(15)腹膜透析液”药品注册批件转让给无关联的独立第三方的形式解决前述同业竞争情形；氨基酸(15)腹膜透析液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变更完成后，威高药业仅于受让方具备自行生产能力前的过渡期配合受让方产品供应，过渡期以后，不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威高血净相同或相似的、对威高血净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腹膜透析液的研发、生产和销售。（2）同时，在彻底解决前述同业竞争情形之前，威高药业将通过生产经营规模控制方式，确保威高药业不因前述同业竞争事项对威高血净构成重大不利影响，具体措施如下：自2023年（含）起至氨基酸(15)腹膜透析液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变更完成期间的每个会计年度，威高药业该年度氨基酸(15)腹膜透析液收入占威高血净同年度经审计腹膜透析液业务收入的比例不得高于2.5%；威高药业该年度氨基酸(15)腹膜透析液毛利占威高血净同年度经审计腹膜透析液业务毛利的比例不得高于3.5%。本公司承诺积极督促威高药业履行全部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3、如本公司/本人或本公司/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任何第三者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威高血净主营业务产品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则将立即通知威高血净，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予威高血净；以避免与威高血净形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确保威高血净及其他股东利益不受损害。具体的，对于威高血净已实现销售的经销商或终端医院，除经销发行人产品外，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避免向其销售威高血净的主营业务同类产品，避免与威高血净主营业务产品产生竞争。

4、在本公司/本人作为威高血净控股股东期间，如威高血净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单位及本单位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将不与威高血净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出现可能与威高血净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的情形，本单位及本单位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按照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式退出与威高血净的竞争：（1）停止生产或提供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或服务；（2）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3）经威高血净同意将相竞争的业务以合法方式置入威高血净；（4）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5）其他对维护威高血净权益有利的方式。

5、本公司/本人将保证合法、合理地运用股东权利，不采取任何限制或影响威高血净正常经营的行为。

6、若本公司/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承诺：

(1) 在有关监管机构认可的媒体上向社会公众道歉；

(2) 由此所得净收益归威高血净所有；

(3) 给威高血净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在有关的损失金额确定后，本公司/本人将在合理期限内赔偿威高血净及其他股东因此遭受的损失，若本公司未及时、全额赔偿威高血净及其他股东遭受的相关损失，威高血净有权扣减威高血净应向本公司支付的红利，作为本公司对威高血净及其他股东的赔偿。

二、威高药业向发行人作出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说明与承诺：

1、威高血净的主要产品包括血液透析机、血液透析器、血液透析管路和腹膜透析液。威高血净的腹膜透析液产品系腹膜透析中最常用的葡萄糖腹膜透析液，是目前腹膜透析患者最为主要的治疗选择。

威高药业于2021年1月取得“氨基酸(15)腹膜透析液”药品注册批件（批准文号：国药准字H20210006），并于2021年起从事氨基酸(15)腹膜透析液的生产及销售。威高药业的腹膜透析液产品以氨基酸为渗透剂以乳酸盐作为缓冲液，适用于肾衰竭患者的腹膜透析治疗，尤其适用于营养不良（血清白蛋白低于35g/L）的慢性肾功能衰竭患者。

2、由于以上两种产品用途具有一定程度上的替代性，威高药业与威高血净存在一定的同业竞争情形。为解决上述同业竞争，现威高药业承诺：（1）威高药业通过将持有的“氨基酸(15)腹膜透析液”药品注册批件转让给无关联的独立第三方的形式解决前述同业竞争情形；氨基酸(15)腹膜透析液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变更完成后，威高药业仅于受让方具备自行生产能力前的过渡期配合受让方产品供应，过渡期以后，不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威高血净相同或相似的、对威高血净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腹膜透析液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2）同时，在彻底解决前述同业竞争情形之前，威高药业将通过生产经营规模控制方式，确保威高药业不因前述同业竞争事项对威高血净构成重大不利影响，具体措施如下：自2023年（含）起至氨基酸(15)腹膜透析液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变更完成期间的每个会计年度，威高药业该年度氨基酸(15)腹膜透析液收入占威高血净同年度经审计腹膜透析液业务收入的比例不得高于2.5%；威高药业该年度氨基酸(15)腹膜透析液毛利占威高血净同年度经审计腹膜透析液业务毛利的比例不得高于3.5%。

3、除上述同业竞争情形外，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现在或将来均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单独或与第三方，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威高血净或其下属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包括但不限于在中国境内、境外投资、收购、兼并与威高血净或其下属企业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

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以任何形式支持第三方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威高血净或其下属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

4、自本函出具日起，如本单位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将不与威高血净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出现可能与威高血净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的情形，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按照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式退出与威高血净的竞争：（1）停止生产或提供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或服务；（2）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3）经威高血净同意将相竞争的业务以合法方式置入威高血净；（4）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5）其他对维护威高血净权益有利的方式。

5、如因本单位违反本承诺而导致威高血净遭受损失、损害和开支的，本单位将依法承担全额赔偿责任。

注 11：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一、公司承诺如下：

1、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如果本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3）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2、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本公司投资者利益。

二、公司控股股东威高集团承诺如下：

1、本公司将依法履行威高血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

2、如果未履行威高血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威高血净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威高血净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3、如果因未履行威高血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威高血净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如果本公司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威高血净有权扣减本公司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4、在本公司作为威高血净控股股东期间，威高血净若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承诺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5、如果本公司违反承诺擅自减持威高血净股份，违规减持威高血净股份所得归威高血净所有，同时本公司持有的剩余威高血净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6个月。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学利承诺如下：

1、本人将依法履行威高血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

2、如果未履行威高血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威高血净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威高血净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3、如果因未履行威高血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威高血净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威高血净有权扣减本人间接持有股份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4、在本人作为威高血净实际控制人期间，威高血净若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承诺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5、如果本人违反承诺擅自违规减持威高血净股份，违规减持威高血净股份所得归威高血净所有，同时本人间接持有的剩余威高血净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6个月。

四、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威高股份、威海凯德承诺如下：

1、本单位将依法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

2、如果未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单位将在公司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3、如果因未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单位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如果本单位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公司有权扣减本单位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1、本人若未能履行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本人作出的公开承诺事项的，

(1)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本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十个交易日内，授权公司停止发放本人薪酬（如有）、津贴（如有）以及股东分红（如有），直至本人履行完成相关承诺事项。

(3) 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2、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注 12：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一、控股股东威高集团承诺：

1、本公司及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单位目前与威高血净之间存在交易往来，该等交易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威高血净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向威高血净输送利益的情形。

2、本公司及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单位将尽可能减少或避免与威高血净发生关联交易，对于将来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本公司及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单位保证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平原则与威高血净进行交易。相关交易保证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且本公司及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单位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威高血净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方更优惠的条件，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威高血净及其他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3、本公司及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单位承诺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威高血净的资金和资产，也不要求威高血净为本公司及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单位提供违规担保。

4、如果威高血净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必须与本公司及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单位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单位将促使该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威高血净公司章程履行审批程序，在威高血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本公司及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单位或其关联方、一致行动人将严格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就该等交易与威高血净依法签订书面协议，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本公司及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单位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威高血净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公司及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单位将不会向威高血净谋求任何超出上述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

6、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并给威高血净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二、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学利承诺如下：

1、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单位目前与威高血净之间存在交易往来，该等交易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威高血净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向威高血净输送利益的情形。

2、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单位将尽可能减少或避免与威高血净发生关联交易，对于将来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单位保证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平原则与威高血净进行交易。相关交易保证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且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单位

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威高血净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方更优惠的条件，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威高血净及其他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3、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单位承诺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威高血净的资金和资产，也不要求威高血净为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单位提供违规担保。

4、如果威高血净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必须与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单位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单位将促使该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威高血净公司章程履行审批程序，在威高血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单位或其关联方、一致行动人将严格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就该等交易与威高血净依法签订书面协议，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单位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威高血净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单位将不会向威高血净谋求任何超出上述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

6、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并给威高血净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1、本人/本人近亲属（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18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下同）及本人/本人近亲属实际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威高血净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威高血净能够通过市场与独立第三方之间发生的交易，将由威高血净与独立第三方进行。本人/本人近亲属及本人/本人近亲属实际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将严格避免向威高血净拆借、占用威高血净资金或采取由威高血净代垫款、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威高血净资金。

2、对于本人/本人近亲属及本人/本人近亲属实际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与威高血净及其子公司之间必需的一切交易行为，均将严格遵守市场原则，本着平等互利、公平合理的一般原则进行。

3、本人/本人近亲属及本人/本人近亲属实际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与威高血净及其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均以签订书面合同或协议形式明确约定，并将严格遵守威高血净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履行必要的法定程序，本人在公司权力机构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主动依法履行回避义务；对须报经有权机构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在有权机构审议通过后方可执行。

4、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威高血净及其子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如果因违反上述承诺导致威高血净损失或利用关联交易侵占威高血净利益的，威高血净的损失由本人承担。

5、上述承诺在本人构成威高血净关联方期间持续有效。

（二）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95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4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辉华、于鲁克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李辉华4年、于鲁克4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不适用
财务顾问	不适用	不适用
保荐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0

注：上述“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报酬已包含在“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的1,950,000.00元中。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20%以上（含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	6,706,900.18	2025/6/19	2025/6/19	2026/6/19	连带责任担保	/	否	否	/	/	是	合营公司
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	5,000,418.26	2025/7/14	2025/7/24	2026/7/24	连带责任担保	/	否	否	/	/	是	合营公司
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	8,682,366.97	2025/8/11	2025/8/14	2026/8/14	连带责任担保	/	否	否	/	/	是	合营公司
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	8,389,445.03	2025/9/8	2025/9/22	2026/9/22	连带责任担保	/	否	否	/	/	是	合营公司
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	9,879,105.97	2025/2/20	2025/2/20	2026/2/20	连带责任担保	/	否	否	/	/	是	合营公司
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	9,988,821.97	2025/3/24	2025/3/24	2026/3/24	连带责任担保	/	否	否	/	/	是	合营公司
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	9,420,387.10	2025/4/23	2025/4/23	2026/4/23	连带责任担保	/	否	否	/	/	是	合营公司

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	9,963,429.22	2025/5/21	2025/5/21	2026/5/21	连带责任担保	/	否	否	/	/	是	合营公司	
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	2,508,760.00	2025/7/15	2025/7/16	2026/7/16	连带责任担保	/	否	否	/	/	是	合营公司	
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	8,238,094.53	2025/9/24	2025/9/26	2026/9/26	连带责任担保	/	否	否	/	/	是	合营公司	
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	9,990,962.67	2025/10/22	2025/10/22	2026/10/22	连带责任担保	/	否	否	/	/	是	合营公司	
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	9,136,822.00	2025/11/21	2025/11/21	2026/11/21	连带责任担保	/	否	否	/	/	是	合营公司	
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5/6/27	2025/6/27	2026/6/27	连带责任担保	/	否	否	/	/	是	合营公司	
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	10,730,306.79	2023/6/26	2023/6/26	2026/6/25	连带责任担保	/	否	否	/	/	是	合营公司	
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	12,000,000.00	2024/10/21	2024/10/21	2025/10/21	连带责任担保	/	是	否	/	/	是	合营公司	
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	公司本部	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	10,000,000.00	2024/7/1	2024/7/1	2025/7/1	连带责任担保	/	是	否	/	/	是	合营公司	

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	5,594,555.86	2024/2/20	2024/2/20	2025/2/20	连带责任担保	/	是	否	/	/	是	合营公司
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	6,326,880.39	2024/3/20	2024/3/20	2025/3/20	连带责任担保	/	是	否	/	/	是	合营公司
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	8,954,855.83	2024/7/23	2024/7/23	2025/7/23	连带责任担保	/	是	否	/	/	是	合营公司
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	5,115,897.46	2024/8/20	2024/8/20	2025/8/20	连带责任担保	/	是	否	/	/	是	合营公司
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	7,717,172.38	2024/9/18	2024/9/18	2025/9/18	连带责任担保	/	是	否	/	/	是	合营公司
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	7,702,741.33	2024/10/22	2024/10/22	2025/10/22	连带责任担保	/	是	否	/	/	是	合营公司
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	9,610,905.89	2024/11/15	2024/11/15	2025/11/15	连带责任担保	/	是	否	/	/	是	合营公司
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	7,653,968.38	2024/12/18	2024/12/18	2025/12/18	连带责任担保	/	是	否	/	/	是	合营公司
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	公司本部	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	5,424,713.00	2024/4/26	2024/4/26	2025/4/25	连带责任担保	/	是	否	/	/	是	合营公司

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	6,372,157.00	2024/5/22	2024/5/22	2025/5/17	连带责任担保	/	是	否	/	/	是	合营公司
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	5,369,920.00	2024/6/19	2024/6/19	2025/6/18	连带责任担保	/	是	否	/	/	是	合营公司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17,905,513.9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28,635,820.69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28,635,820.69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8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128,635,820.69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128,635,820.69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2)	超募资金总额(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9) =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5年5月14日	109,019.43	97,789.11	97,789.11	不适用	48,030.93	不适用	49.12	不适用	48,030.93	49.12	不适用
合计	/	109,019.43	97,789.11	97,789.11		48,030.93		/	/	48,030.9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如是, 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威高血液净化智能化生产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24,754.90	7,873.41	7,873.41	31.81	2027年12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无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透析器(赣州)生产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17,000.00	15,622.54	15,622.54	91.90	2026年12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无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威高新型血液净化高性能耗材产品及设备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	是	否	20,629.09	2,226.88	2,226.88	10.79	2027年12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无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威高血液净化数字化信息技术平台建设项目	运营管理	是	否	7,093.51	885.42	885.42	12.48	2027年12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无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补流还贷	是	否	28,311.61	21,422.68	21,422.68	75.67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无	否	不适用
合计	/	/	/	/	97,789.11	48,030.93	48,030.93	/	/	/	/	/	/	/	/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募投项目重新论证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已于本报告期完成置换分项目置换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已置换金额
威高血液净化智能化生产建设项目	24,754.90	7,675.47
透析器（赣州）生产建设项目	17,000.00	14,951.09
威高新型血液净化高性能耗材产品及设备研发中心 建设项目	20,629.09	786.90
威高血液净化数字化信息技术平台建设项目	7,093.51	597.28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8,311.61	-
合计	97,789.11	24,010.74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5年5月27日	74,000	2025年5月27日	2026年5月26日	12,500	否

其他说明

无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 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鉴证的结论性意见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认为：威高血净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管理与使用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三方/四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等情形；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威高血净在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的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南编制，如实反映了2025年度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核查异常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后续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70,254,659	100.00	9,386,820			-1,254,745	8,132,075	378,386,734	90.58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4,553			-4,553			
3、其他内资持股	339,859,589	91.79	9,379,671			15,470,697	24,850,368	364,709,957	87.3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339,859,589	91.79	2,993,777			15,496,591	18,490,368	358,349,957	85.78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6,385,894			-25,894	6,360,000	6,360,000	1.52
4、外资持股	30,395,070	8.21	2,596			-16,720,889	-16,718,293	13,676,777	3.27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30,395,070	8.21	2,596			-16,720,889	-16,718,293	13,676,777	3.27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38,112,587			1,254,745	39,367,332	39,367,332	9.42
1、人民币普通股			38,112,587			1,254,745	39,367,332	39,367,332	9.4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370,254,659	100.00	47,499,407				47,499,407	417,754,066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证监会《关于同意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526号）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113.9407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26.50元。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37,025.4659万元变更为41,139.4066万元。根据2025年5月14日出具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的《验资报告》（安永华明（2025）验字第70065792_J02号），截至2025年5月14日止，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90,194,285.50元，扣除与本次发行有关费用人民币112,303,181.62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77,891,103.88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41,139,407.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936,751,696.88元。

根据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于2025年9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确定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120 名激励对象授予 636 万股限制性股票，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5 年 9 月 19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安永华明（2025）验字第 70065792_J03 号）。公司总股本由 41,139.4066 万股增加至 41,775.4066 万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41,139.4066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41,775.4066 万元。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锁定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该部分限售股股东对应的股份数量为 1,254,745 股，于 2025 年 11 月 19 日上市流通。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本由 370,254,659 股增加至 417,754,066 股，上述股本变动使得公司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被摊薄；由于增发存在发行溢价，使得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有所增加。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威高集团有限公司	171,755,909	0	0	171,755,909	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限售	2028年5月19日
山东威高集团医用高分子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98,304,745	0	0	98,304,745	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限售	2028年5月19日
威海凯德信息技术中心（有限合伙）	39,848,530	0	0	39,848,530	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限售	2028年5月19日
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未确认持有人证券专用账户（注）	10,485,839	0	0	10,485,839	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限售	2026年5月19日
Grand Begonia Limited Partnership	6,232,454	0	0	6,232,454	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限售	2026年5月19日
上海华晟优格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厦门铎兴领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193,713	0	0	5,193,713	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限售	2026年5月19日
上海华晟优格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天津华兴志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193,713	0	0	5,193,713	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限售	2026年5月19日
Rosy Vigor Asia L.P.	5,193,713	0	0	5,193,713	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限售	2026年5月19日
嘉兴晨壹晖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28,094	0	0	4,328,094	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限售	2026年5月19日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	4,328,094	0	0	4,328,094	首次公开发行	2026年5月19日

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前股份限售	
XJ Champion HK Limited	4,328,094	0	0	4,328,094	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限售	2026年5月19日
江西济麟鑫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3,462,475	0	0	3,462,475	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限售	2026年5月19日
HLC Healthcare III HK Limited	3,462,475	0	0	3,462,475	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限售	2026年5月19日
上海建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16,225	0	0	3,116,225	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限售	2026年5月19日
诸暨东证睿坤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77,483	0	0	2,077,483	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限售	2026年5月19日
济南辉石一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84,989	0	0	1,384,989	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限售	2026年5月19日
信金顺致私募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嘉兴仁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65,619	0	0	865,619	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限售	2026年5月19日
Eastern Handson Holdings Limited	692,495	0	0	692,495	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限售	2026年5月19日
华泰威高血净家园1号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0	0	1,772,075	1,772,075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份限售	2026年5月19日
网下比例限售股份	0	1,254,745	1,254,745	0	首次公开发行其他网下限售	2025年11月19日
股权激励限售股	0	0	2,226,000	2,226,000	限制性股票限售	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股权激励限售股	0	0	2,226,000	2,226,000	限制性股票限售	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股权激励限售股	0	0	1,908,000	1,908,000	限制性股票限售	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合计	370,254,659	1,254,745	9,386,820	378,386,734	/	/

注：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未确认持有人证券专用账户中包含了公司1个纳入未确权账户的股东日机装株式会社，持股数量共计10,485,839股。日机装株式会社作为外资股东，开户需在境外当地进行相关认证，认证时间较长且存在一定有效期，目前尚未完成账户开立，因此股份纳入未确权专户。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2025年5月8日	26.5元/股	41,139,407	2025年5月19日	41,139,407	-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证监会《关于同意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526号）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113.9407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26.50元。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37,025.4659万元变更为41,139.4066万元。根据2025年5月14日出具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的《验资报告》（安永华明（2025）验字第70065792_J02号），截至2025年5月14日止，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90,194,285.50元，扣除与本次发行有关费用人民币112,303,181.62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77,891,103.88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41,139,407.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936,751,696.88元。

根据上交所《关于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交易的公告》（上证公告（股票）[2025]15号），2025年5月19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之一、“股本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后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总资产	860,849.14	699,014.71
总负债	148,977.45	139,336.95
所有者权益	711,871.69	559,677.76
资产负债率(%)	17.31	19.93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户)	16,86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 (户)	16,71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 (或无限售条件股东) 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 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威高集团有限公司		171,755,909	41.11	171,755,909	无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山东威高集团医用 高分子制品股份有 限公司		98,304,745	23.53	98,304,745	无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威海凯德信息技术 中心 (有限合伙)		39,848,530	9.54	39,848,530	无		其他
山东威高血液净化 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未确认持有人证券 专用账户		10,485,839	2.51	10,485,839	无		其他
Grand Begonia Limited Partnership		6,232,454	1.49	6,232,454	无		境外法 人
上海华晟优格股权 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厦门铧兴领沛创 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 限合伙)		5,193,713	1.24	5,193,713	无		其他
上海华晟优格股权 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天津华兴志凯股 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 限合伙)		5,193,713	1.24	5,193,713	无		其他
Rosy Vigor Asia L.P.		5,193,713	1.24	5,193,713	无		境外法 人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 有限公司—传统保 险产品		4,328,094	1.04	4,328,094	无		其他
嘉兴晨壹晖宏股权 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 合伙)		4,328,094	1.04	4,328,094	无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 中证医疗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 券投资基金				1,319,813	人民币普通股	1,319,813	
曾晓明				539,800	人民币普通股	539,800	
欧阳小龙				521,808	人民币普通股	521,808	

马鞍山欣中投资有限公司	387,377	人民币普通股	387,37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69,177	人民币普通股	369,177
王山谷	366,366	人民币普通股	366,366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弘中证医药 100 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19,210	人民币普通股	319,210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296,070	人民币普通股	296,070
鲁殿军	255,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5,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42,700	人民币普通股	242,7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威高集团有限公司、山东威高集团医用高分子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凯德信息技术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学利控制的公司，上海华晟优格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厦门铎兴领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华晟优格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天津华兴志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Rosy Vigor Asia L.P.均系华兴资本控股有限公司（01911.HK）控制的企业，公司未知其他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注 1：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未确认持有人证券专用账户中包含了公司 1 个纳入未确权账户的股东（日机装株式会社），持股数量共计 10,485,839 股，外资股东开户需在境外当地进行相关认证，认证时间较长且存在一定有效期，目前尚未完成账户开立，因此股份纳入未确权专户。

注 2：相同持股比例股东并列列示。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威高集团有限公司	171,755,909	2028 年 5 月 19 日	0	上市之日起锁定 36 个月
2	山东威高集团医用高分子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98,304,745	2028 年 5 月 19 日	0	上市之日起锁定 36

					个月
3	威海凯德信息技术中心（有限合伙）	39,848,530	2028年5月19日	0	上市之日起锁定36个月
4	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未确认持有人证券专用账户（注1）	10,485,839	2026年5月19日	0	上市之日起锁定12个月
5	Grand Begonia Limited Partnership	6,232,454	2026年5月19日	0	上市之日起锁定12个月
6	上海华晟优格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厦门铎兴领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193,713	2026年5月19日	0	上市之日起锁定12个月
7	上海华晟优格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天津华兴志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193,713	2026年5月19日	0	上市之日起锁定12个月
8	Rosy Vigor Asia L.P.	5,193,713	2026年5月19日	0	上市之日起锁定12个月
9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4,328,094	2026年5月19日	0	上市之日起锁定12个月
10	嘉兴晨壹晖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28,094	2026年5月19日	0	上市之日起锁定12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威高集团有限公司、山东威高集团医用高分子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凯德信息技术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学利控制的公司，上海华晟优格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厦门铎兴领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华晟优格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天津华兴志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Rosy Vigor Asia L.P.均系华兴资本控股有限公司（01911.HK）控制的企业，公司未知其他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三）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威高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陈林
成立日期	1998年8月4日
主要经营业务	三类：6865 医用缝合材料及粘合剂生产、销售；一类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塑料制品、机械电子产品、包装材料、注塑模具的生产销售；医药技术开发、转让、技术咨询；园林绿化；水产养殖；计算机基础软件开发；对医疗器械、药品、化工产品（危险品除外）、机电产品、高新技术产业的投资、经营和

	管理；农、林、牧产品，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医药及医疗器材，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机械设备、五金产品及电子产品的批发；备案范围内的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成品油、润滑油、预包装食品及乳制品（不含婴幼儿配方乳粉）零售；汽车美容；洗车；烟草制品零售（限分支机构经营）；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威高骨科、威高股份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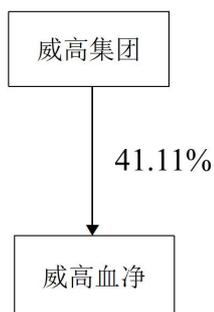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陈学利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无
过去10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威高骨科、威高股份、华东数控

3、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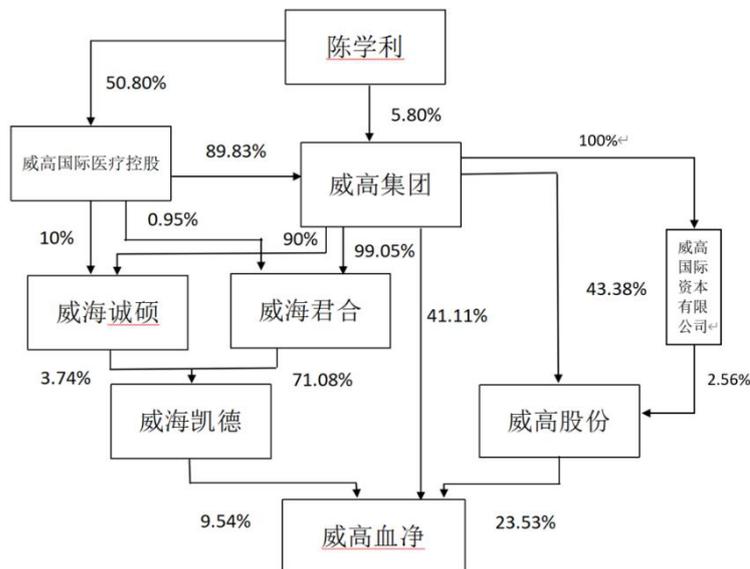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山东威高集团医用高分子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龙经	2000年12月28日	91370000726685299F	457,063,232.40	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医护人员防护用品生产（II类医疗器械）；医用口罩生产；特种设备制造；道路机动车辆生产；消毒剂生产（不含危险化学品）；第三类医疗器械租赁；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消毒器械销售；药品批发；药品零售；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药品生产（不含中药饮片的蒸、炒、炙、煨等炮制技术的应用及中成药保密处方产品的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

					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 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 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 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 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 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 医护人员防护用品生产(I类医疗器械); 个人卫生用品销售; 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 医用口罩批发; 医用口罩零售; 日用口罩(非医用)生产; 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 日用品销售; 化妆品零售; 化妆品批发; 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 医用包装材料制造; 塑料制品制造; 塑料制品销售; 橡胶制品制造; 汽车销售; 母婴用品制造; 母婴用品销售; 模具制造; 模具销售; 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 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 五金产品批发; 五金产品零售; 家用电器销售; 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 机械设备销售; 第二类医疗器械租赁; 机械设备租赁; 专用设备修理; 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 电子专用设备制造; 电子产品销售; 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网络技术服务; 物联网应用服务; 人工智能硬件销售; 软件销售; 货物进出口; 技术进出口; 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 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 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 办公用品销售; 办公设备销售; 办公设备耗材销售; 纸制品销售; 洗染服务; 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 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 仪器仪表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情况说明				无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安永华明(2026)审字第 70065792_J01 号
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对下述每一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描述也以此为背景。

我们已经履行了本报告“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阐述的责任，包括与这些关键审计事项相关的责任。相应地，我们的审计工作包括执行为应对评估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而设计的审计程序。我们执行审计程序的结果，包括应对下述关键审计事项所执行的程序，为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营业收入确认	
2025年度，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贵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确认的营业收入为3,768,719,939.38元。 2025年度，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确认的营业收入为2,830,878,118.85元。	我们就营业收入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但不限于： 1) 了解、测试和评价贵集团与营业收入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执行的有效性； 2) 获取重要销售合同，对关键条款进行复核，判断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p>贵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营业收入主要为耗材/制剂、医疗设备及其他医疗产品的销售收入。贵集团根据合同识别履约义务，并综合分析涉及的服务或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时点进行收入确认。</p> <p>耗材/制剂、医疗设备及其他医疗产品的销售收入作为贵集团的主要利润来源，可能存在销售收入未被恰当确认的风险，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确认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有关营业收入的披露详见本节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34、“收入”、本节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本节之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之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p>	<p>3) 执行分析性程序，复核营业收入及毛利率，评价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并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进行比较分析；</p> <p>4) 选取样本执行应收账款函证程序，对未回函的客户执行替代程序；</p> <p>5) 执行细节测试，从报告期内各年度的收入交易中选取样本，获取支持性文件，检查相关收入是否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予以确认；</p> <p>6) 执行截止性测试，从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收入交易中选取样本，检查支持性文件，评价相关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p> <p>7) 复核财务报表附注中有关营业收入的相关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p>
--	--

四、其他信息

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

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本页无正文)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辉华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于鲁克

中国 北京

2026 年 3 月 26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584,061,298.90	818,086,750.6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1,220,986,109.59	330,133,382.45
衍生金融资产	3		
应收票据	4	4,626,884.41	7,710,950.50
应收账款	5	862,493,937.22	899,696,906.62
应收款项融资	7	58,456,012.43	27,426,910.64
预付款项	8	34,202,789.10	29,423,335.7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9	14,411,700.77	15,148,972.68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	823,249,272.39	757,070,482.0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2		166,672.56
其他流动资产	13	71,276,390.06	91,714,259.78
流动资产合计		4,673,764,394.87	2,976,578,623.6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14		
其他债权投资	15		
长期应收款	16		152,050.96
长期股权投资	17	177,992,205.23	142,860,734.2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9		
投资性房地产	20	88,210,953.99	92,069,559.61
固定资产	21	2,973,114,729.99	2,608,563,422.74
在建工程	22	322,458,202.17	768,116,087.69
生产性生物资产	23		
油气资产	24		
使用权资产	25	2,388,137.79	7,740,444.45
无形资产	26	290,073,176.23	295,660,904.2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27		
长期待摊费用	28	8,468,710.56	7,761,287.6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	66,441,536.45	62,554,520.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	5,579,328.06	28,089,454.78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34,726,980.47	4,013,568,466.85
资产总计		8,608,491,375.34	6,990,147,090.5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2		3,177,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33		
衍生金融负债	34		
应付票据	35		56,311,537.94
应付账款	36	570,396,317.87	362,583,978.69
预收款项	37		
合同负债	38	294,721,294.69	295,384,937.0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9	162,915,211.53	152,181,823.62
应交税费	40	52,450,763.17	78,584,562.90
其他应付款	41	206,284,328.60	219,211,165.4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4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3	2,896,192.15	5,476,379.99
其他流动负债	44	125,717,223.80	138,845,583.49
流动负债合计		1,415,381,331.81	1,311,756,969.0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5		
应付债券	4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7	30,289.06	2,645,974.63
长期应付款	4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49		
预计负债	50		
递延收益	51	71,550,426.47	78,966,581.48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	2,812,402.30	
其他非流动负债	52		
非流动负债合计		74,393,117.83	81,612,556.11
负债合计		1,489,774,449.64	1,393,369,525.1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3	417,754,066.00	370,254,659.00
其他权益工具	5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5	4,758,456,207.37	3,700,364,454.34
减：库存股	56		
其他综合收益	57	-307,206.47	-172,839.60
专项储备	58		
盈余公积	59	208,877,033.00	200,365,749.6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0	1,733,922,488.02	1,325,965,541.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118,702,587.92	5,596,777,565.36
少数股东权益		14,337.7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118,716,925.70	5,596,777,565.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608,491,375.34	6,990,147,090.52

公司负责人：宋修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金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金刚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78,968,469.13	705,781,091.79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20,986,109.59	330,133,382.4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626,884.41	7,080,883.30
应收账款	1	775,222,625.53	738,789,969.61
应收款项融资		46,549,696.00	23,619,746.75
预付款项		9,777,102.82	14,762,597.48
其他应收款	2	710,832,395.21	815,852,920.6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465,203,945.48	455,428,256.3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574,961.48
流动资产合计		4,612,167,228.17	3,111,023,809.8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93,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	931,995,420.41	604,442,439.6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30,961,420.14	136,976,038.27
固定资产		2,004,068,681.25	1,894,708,606.07
在建工程		159,025,298.39	380,568,434.3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033,698.14	6,440,573.06
无形资产		255,642,863.08	260,223,568.0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748,928.08	7,492,917.61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979,541.00	55,517,164.36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3,946.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41,455,850.49	3,439,773,687.37
资产总计		8,153,623,078.66	6,550,797,497.1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177,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6,311,537.94
应付账款		522,261,758.86	300,992,045.0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01,937,204.70	100,676,143.07

应付职工薪酬		118,768,585.06	113,285,205.14
应交税费		41,312,473.30	68,565,057.51
其他应付款		158,689,188.86	153,388,081.2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63,765.23	4,325,872.93
其他流动负债		123,370,214.45	133,331,893.86
流动负债合计		1,069,003,190.46	934,052,836.7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0,289.06	2,424,283.1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9,452,430.24	40,231,852.2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482,719.30	42,656,135.34
负债合计		1,098,485,909.76	976,708,972.0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17,754,066.00	370,254,65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545,568,555.68	3,487,476,802.6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07,206.47	-162,541.2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8,877,033.00	200,365,749.66
未分配利润		1,883,244,720.69	1,516,153,855.0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055,137,168.90	5,574,088,525.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153,623,078.66	6,550,797,497.17

公司负责人：宋修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金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金刚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768,719,939.38	3,604,017,778.24
其中：营业收入	61	3,768,719,939.38	3,604,017,778.2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241,747,704.43	3,089,995,614.00
其中：营业成本	61	2,252,667,429.83	2,079,825,544.7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2	52,632,207.36	50,342,276.86
销售费用	63	622,464,077.09	630,390,685.99
管理费用	64	167,331,096.28	170,669,726.84
研发费用	65	143,860,502.75	164,697,342.22
财务费用	66	2,792,391.12	-5,929,962.63
其中：利息费用		743,115.28	601,103.86
利息收入		2,135,383.10	4,341,891.10
加：其他收益	67	27,272,791.28	48,740,333.9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8	31,028,152.20	36,223,385.3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676,590.74	31,743,773.1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0	986,109.59	223,382.4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1	1,402,772.41	-38,707,199.7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2	-5,699,923.67	-8,309,733.7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3	21,839.90	202,826.7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81,983,976.66	552,395,159.33
加：营业外收入	74	1,689,820.01	1,334,673.26
减：营业外支出	75	7,851,855.94	8,047,180.9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75,821,940.73	545,682,651.60
减：所得税费用	76	93,510,930.42	96,313,784.9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2,311,010.31	449,368,866.6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2,311,010.31	449,368,866.6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2,296,672.53	449,368,866.68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4,337.7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7	-134,366.87	138,876.73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4,366.87	138,876.73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4,366.87	138,876.73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134,366.87	138,876.73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82,176,643.44	449,507,743.41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82,162,305.66	449,507,743.41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337.78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2	1.2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2	1.2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宋修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金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金刚

母公司利润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	2,830,878,118.85	2,911,704,592.00
减：营业成本	4	1,711,413,357.76	1,754,276,286.73
税金及附加		37,155,398.94	38,980,583.24
销售费用		438,241,252.81	450,587,199.09
管理费用		91,360,188.74	93,317,521.94
研发费用		123,331,374.57	147,951,793.44
财务费用		-821,637.19	-2,958,991.05
其中：利息费用		328,151.89	508,327.87
利息收入		1,608,697.49	3,691,055.77
加：其他收益		19,285,667.35	36,821,325.7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	41,191,883.51	47,730,820.1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602,843.86	38,713,875.3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86,109.59	223,382.4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3,515,672.66	-31,384,034.0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883,330.90	-5,722,798.6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909.95	215,159.6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10,317,095.38	477,434,053.89
加：营业外收入		1,441,250.46	900,232.70
减：营业外支出		4,234,501.86	6,112,363.5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07,523,843.98	472,221,923.08
减：所得税费用		66,093,251.85	64,357,496.9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1,430,592.13	407,864,426.1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1,430,592.13	407,864,426.1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4,665.23	144,337.8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4,665.23	144,337.86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144,665.23	144,337.86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41,285,926.90	408,008,764.00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宋修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金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金刚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08,364,614.29	4,064,369,964.2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8,858,396.27	30,664,823.2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1）	47,165,405.19	45,942,417.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14,388,415.75	4,140,977,204.8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73,588,169.89	2,128,950,738.1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09,465,168.05	570,031,670.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7,407,181.60	373,726,429.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1）	460,213,631.51	495,965,517.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20,674,151.05	3,568,674,356.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3,714,264.70	572,302,848.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238,500,000.00	2,413,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943,811.80	55,997,126.0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14,058.60	3,877,914.5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69,757,870.40	2,472,875,040.6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9,849,409.99	179,300,543.6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601,794,709.43	2,672,91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 (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61,644,119.42	2,852,210,543.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1,886,249.02	-379,335,503.0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15,931,485.5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177,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 (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15,931,485.50	3,177,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5,828,443.1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 (3)	106,984,867.33	18,621,863.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2,813,310.46	18,621,863.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3,118,175.04	-15,444,863.0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3,390.41	-506,173.1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5,139,581.13	177,016,309.2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6,026,491.87	619,010,182.6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41,166,073.00	796,026,491.87

公司负责人：宋修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金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金刚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81,152,980.71	3,040,237,910.7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99,998.63	31,513,843.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92,652,979.34	3,071,751,753.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27,180,514.19	1,418,666,177.98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5,497,053.57	397,922,581.8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3,361,088.01	307,012,378.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4,297,334.15	389,682,829.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20,335,989.92	2,513,283,967.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2,316,989.42	558,467,786.4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225,350,000.00	2,413,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976,328.96	60,534,458.6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28,169.24	3,359,381.0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091,629.5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45,854,498.20	2,514,985,469.1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0,812,386.42	95,757,116.4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749,290,000.00	2,687,91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643,098.1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10,102,386.42	2,904,310,214.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4,247,888.22	-389,324,745.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15,736,140.5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177,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15,736,140.58	3,177,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5,828,443.1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714,073.00	16,846,680.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0,542,516.13	16,846,680.8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5,193,624.45	-13,669,680.8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4	0.0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3,262,725.61	155,473,360.1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3,720,833.06	528,247,472.8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6,983,558.67	683,720,833.06

公司负责人：宋修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金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金刚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70,254,659.00				3,700,364,454.34		-172,839.60		200,365,749.66		1,325,965,541.96		5,596,777,565.36		5,596,777,565.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70,254,659.00				3,700,364,454.34		-172,839.60		200,365,749.66		1,325,965,541.96		5,596,777,565.36		5,596,777,565.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7,499,407.00				1,058,091,753.03		-134,366.87		8,511,283.34		407,956,946.06		1,521,925,022.56	14,337.78	1,521,939,360.3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4,366.87				482,296,672.53		482,162,305.66	14,337.78	482,176,643.4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7,499,407.00				1,058,091,753.03								1,105,591,160.03		1,105,591,160.03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7,499,407.00				1,056,128,896.88								1,103,628,303.88		1,103,628,303.88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					1,962,856.15								1,962,856.15		1,962,856.15

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511,283.34		-74,339,726.47		-65,828,443.13		-65,828,443.13		
1. 提取盈余公积							8,511,283.34		-8,511,283.3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5,828,443.13		-65,828,443.13		-65,828,443.13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17,754,066.00				4,758,456,207.37		-307,206.47		208,877,033.00		1,733,922,488.02		7,118,702,587.92	14,337.78	7,118,716,925.70

项目	2024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70,254,659.00				3,689,394,204.53		-311,716.33		159,579,307.05		917,383,117.89		5,136,299,572.14		5,136,299,572.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70,254,659.00				3,689,394,204.53		-311,716.33		159,579,307.05		917,383,117.89		5,136,299,572.14		5,136,299,572.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0,970,249.81		138,876.73		40,786,442.61		408,582,424.07		460,477,993.22		460,477,993.2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38,876.73				449,368,866.68		449,507,743.41		449,507,743.4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970,249.81								10,970,249.81		10,970,249.8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970,249.81								10,970,249.81		10,970,249.81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0,786,442.61		-40,786,442.61				
1. 提取盈余公积									40,786,442.61		-40,786,442.6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70,254,659.00				3,700,364,454.34		-172,839.60		200,365,749.66		1,325,965,541.96		5,596,777,565.36							5,596,777,565.36

公司负责人：宋修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金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金刚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70,254,659.00				3,487,476,802.65		-162,541.24		200,365,749.66	1,516,153,855.03	5,574,088,525.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70,254,659.00				3,487,476,802.65		-162,541.24		200,365,749.66	1,516,153,855.03	5,574,088,525.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7,499,407.00				1,058,091,753.03		-144,665.23		8,511,283.34	367,090,865.66	1,481,048,643.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4,665.23			441,430,592.13	441,285,926.9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7,499,407.00				1,058,091,753.03						1,105,591,160.0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7,499,407.00				1,056,128,896.88						1,103,628,303.8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962,856.15						1,962,856.15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511,283.34	-74,339,726.47	-65,828,443.13
1. 提取盈余公积									8,511,283.34	-8,511,283.3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5,828,443.13	-65,828,443.13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17,754,066.00				4,545,568,555.68		-307,206.47		208,877,033.00	1,883,244,720.69	7,055,137,168.90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70,254,659.00				3,476,506,552.84		-306,879.10		159,579,307.05	1,149,075,871.50	5,155,109,511.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70,254,659.00				3,476,506,552.84		-306,879.10		159,579,307.05	1,149,075,871.50	5,155,109,511.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970,249.81		144,337.86		40,786,442.61	367,077,983.53	418,979,013.8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4,337.86			407,864,426.14	408,008,764.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970,249.81						10,970,249.8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970,249.81						10,970,249.81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0,786,442.61	-40,786,442.61	
1. 提取盈余公积									40,786,442.61	-40,786,442.6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70,254,659.00				3,487,476,802.65		-162,541.24		200,365,749.66	1,516,153,855.03	5,574,088,525.10

公司负责人：宋修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金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金刚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山东省威海市注册的公司，营业期限为2004年12月27日至无固定期限。本公司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总部位于山东省威海市火炬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威高西路7号。

本集团主要经营活动为：从事血液净化医用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本集团的母公司为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的威高集团有限公司。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3月26日决议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财务报表还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存货计价方法、存货跌价准备、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和计量、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以及政府补助的确认和计量等。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于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及合营企业，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自行决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收回或转回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500 万元
重要的应收款项实际核销	单项核销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5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项目的预算大于 5,0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占合同负债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500 万元
逾期或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	单项逾期或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占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500 万元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以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进行后续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

体等)。当且仅当投资方具备下列三要素时,投资方能够控制被投资方: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本集团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资产、负债、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于合并时全额抵销。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要素中的一项或多项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

不丧失控制权情况下,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作为权益性交易。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合营方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集团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当月首日的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投资者以外币投入的资本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初始确认时所采用的汇率折算,不改变

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①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②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者，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规定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并且该合同条款规定，根据通常由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当且仅当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除了签发的财务担保合同及由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外，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集团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金融工具减值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及财务担保合同，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关于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等披露参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十二、1、“金融工具的风险”。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以及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划分的组合：应收外部客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本集团根据开票日期确定账龄。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减值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若某一对手方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对手方显著不同，对应收该对手方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减值准备的核销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集团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5)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6)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除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外，其余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者孰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7) 金融资产转移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11、“金融工具”下的相关内容。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11、“金融工具”下的相关内容。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11、“金融工具”下的相关内容。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下的相关内容。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下的相关内容。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下的相关内容。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下的相关内容。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下的相关内容。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下的相关内容。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下的相关内容。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下的相关内容。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

(2) 发出计价方法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3) 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一次摊销法。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和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初始投资成本：支付现金取得的，以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

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

20、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投资性房地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投资性房地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项目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年	5.00%	3.17%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0年	5.00%	3.17%-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年	5.00%	9.50%-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10年	5.00%	9.50%-23.75%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1.5-10年	5.00%	9.50%-63.33%

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的，适用不同折旧率。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标准如下：

项目	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
房屋及建筑物	完成房屋实体建造及消防工程验收，完成厂房净化装修验收
机器设备	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安装完毕，试生产验收合格
其他设备	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资本支出和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方法确定：专门借款以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暂时性的存款利息收入或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除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之外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其使用寿命如下：

项目	使用寿命	确定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土地使用权期限
软件	1-10年	预计使用期限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除存货、递延所得税、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采用直线法摊销，摊销期如下：

项目	摊销期
职工福利	5-10年
其他	3-6年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集团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之前，已收客户对价或取得无条件收取对价权利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确认为合同负债。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同时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进行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以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后续计量的财务担保合同列示于其他流动负债。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本集团为获取服务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

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销售商品及安装服务合同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包含转让血液透析器、血液透析机、血液透析管路、腹膜透析液及透析配套产品等血液净化设备及耗材并提供安装服务多项承诺，具体承诺视与客户约定不同而存在差异，由于客户能够分别从上述商品或服务中单独受益或与其他易于获得的资源一起使用中受益，且上述商品或服务之间不存在重大整合、重大修改或定制或者高度关联，本集团将其作为可明确区分商品，分别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本集团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对于境内销售，本集团根据合同将商品发货至客户指定地点，需要安装调试的，经安装调试验收后确认销售收入，无需安装调试的，经签收后确认收入。对于境外销售，需要安装调试的，经安装调试验收后确认销售收入，无需安装调试的，采用 FOB 及 CIF 贸易方式的销售在办理完海关出口报关程序后，本集团在货物在指定的装运港越过船舷后确认产品销售收入；采用 DDP 贸易方式的销售在指定的目的地办理完货物的进口清关手续，本集团将货物交付给客户后确认产品销售收入；采用 EXW 贸易方式的销售在客户指定承运人上门提货，本集团完成产品交付义务后确认产品销售收入。

附有额外购买选择权的销售

本集团部分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存在实物返利的安排，附有额外购买选择权的销售。对基于客户一定采购数量的实物返利或仅适用于未来采购的价格折扣，企业按照附有额外购买选择权的销售进行会计处理，评估该返利构成一项重大权利，将其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并分摊交易对价。在资产负债表日，结合实际交易情况，对客户的行使该选择权的可能性予以合理估计，按照分摊的交易对价冲减收入。在该实物返利实际执行时，按照分摊的交易对价确认对应的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具有以下特征的单项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 对于与子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单项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 对于与子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并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该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除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按照各部分单独价格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权资产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集团因租赁付款额变动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本集团后续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

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扣除租赁激励后的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根据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还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或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或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本集团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开始日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按照各部分单独价格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重大调整。

(1) 判断

在应用本集团的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经营租赁——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就投资性房地产签订了租赁合同。本集团认为，根据租赁合同的条款，本集团保留了这些房地产所有权上的几乎全部重大风险和报酬，因此作为经营租赁处理。

单项履约义务的确定

本集团销售血液透析机业务，通常在与客户签订的合同中包含有销售商品和安装服务两项商品或服务承诺，由于客户能够分别从该两项商品或服务中单独受益，且该两项商品或服务承诺可单独区分，该上述各项商品或服务承诺分别构成单项履约义务。

业务模式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判断业务模式时，本集团考虑包括企业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在评估是否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时，本集团需要对金融资产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时间、频率和价值等进行分析判断。

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需要判断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时，包含对货币时间价值的修正进行评估时需要判断与基准现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显著差异、对包含提前还款特征的金融资产需要判断提前还款特征的公允价值是否非常小等。

(2) 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价值重大调整。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这些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价值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存货的可变现净值

本集团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存货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估计售价减去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金额确定。该等估计系按照现时市场条件以及以往售出类似商品或服务的经验作出。

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无形资产的预计可使用年限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预计使用寿命是管理层基于对同类资产历史经验并结合预期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当以往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时，则相应调整未来期间的折旧费用和摊销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

对于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租赁，本集团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定增量借款利率时，本集团根据所处经济环境，以可观察的利率作为确定增量借款利率的参考基础，在此基础上，根据自身情况、标的资产情况、租赁期和租赁负债金额等租赁业务具体情况对参考利率进行调整以得出适用的增量借款利率。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无

41、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2、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额和适用税率计算的销项税额，抵扣准予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	13.00%、9.00%、6.00%
房产税	(从价计征) 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	1.20%
	(从租计征) 租金收入	1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22.00%、20.00%、8.25%或16.50%、15.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00%、5.00%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0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

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15.00
威高血净（上海）医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00
山东威高乐净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0.00
WEGO HEALTHCARE (HK) LIMITED	首个盈利 200 万元港币的利得税税率降低至 8.25%，其后的利润继续按 16.5% 征税
PT WEGO HEALTHCARE INDONESIA	22.00

注：除上述公司外，本集团内其他公司的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有关规定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2025 年度，本公司减按 15% 税率计提和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之子公司威高血净（上海）医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山东威高乐净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按《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的有关规定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按《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环境保护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节能节水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和安全生产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8 号）的有关规定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企业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购置并实际使用《环境保护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节能节水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和《安全生产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安全生产等专用设备，其设备投资额的 10% 可以从企业当年的应纳税额中抵免；当年不足抵免的，可以在以后 5 个纳税年度结转抵免。

本公司之子公司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赣州）有限公司按《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办理增值税期末留抵税额退税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20 号）及《关于进一步加大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政策实施力度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4 号）的有关规定享受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政策，并经国家税务总局赣州市章贡区税务局核准，于 2025 年度，收到增值税留抵税额退税 29,792,927.20 元。

本公司之子公司威高医疗（深圳）有限公司按财政部《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税〔2019〕39 号）的有关规定享受增值税出口退税政策，出口销售的透析器及透析粉/液等耗材于 2025 年度适用增值税出口退税率 13%。

本公司按山东省财政厅《关于高新技术企业城镇土地使用税有关问题的通知》（鲁财税〔2019〕5 号）和《关于 2021 年下半年行政规范性文件延期的公告》（鲁财法〔2021〕6 号）的有关规定享受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按现行城镇土地使用税税额标准的 50% 计算缴纳城镇土地使用税。

本公司按财政部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43号）的有关规定享受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1,279.02	67,130.82
银行存款	1,141,104,793.98	795,959,361.05
其他货币资金	442,895,225.90	22,060,258.73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1,584,061,298.90	818,086,750.6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7,259,033.26	12,553,774.39

其他说明：

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其他货币资金中，300,000,000.00元为一年内到期定期存款；140,000,000.00元为已认购尚未起息的结构存款；2,537,848.99元为保函保证金；357,376.91元为受到监管的医保集采户资金。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220,986,109.59	330,133,382.45	/
其中：			
银行理财产品	1,220,986,109.59	330,133,382.45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1,220,986,109.59	330,133,382.4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626,884.41	7,710,950.50
合计	4,626,884.41	7,710,950.5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339,183.76
合计		3,339,183.76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793,182,148.06	814,008,922.14
1至2年	100,690,319.15	130,384,396.28
2至3年	48,236,446.38	33,767,137.48
3年以上	32,834,689.97	32,757,634.43
合计	974,943,603.56	1,010,918,090.3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974,943,603.56	100.00	112,449,666.34	11.53	862,493,937.22	1,010,918,090.33	100.00	111,221,183.71	11.00	899,696,906.62
合计	974,943,603.56	/	112,449,666.34	/	862,493,937.22	1,010,918,090.33		111,221,183.71	/	899,696,906.6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793,182,148.06	20,731,933.43	2.61
1至2年	100,690,319.15	20,858,856.23	20.72
2至3年	48,236,446.38	38,024,186.71	78.83
3年以上	32,834,689.97	32,834,689.97	100.00
合计	974,943,603.56	112,449,666.34	11.5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111,221,183.71			111,221,183.71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0,077,467.56			10,077,467.56
本期转回	8,275,303.53			8,275,303.53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573,681.40			573,681.40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112,449,666.34			112,449,666.34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	------	--------	------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111,221,183.71	10,077,467.56	8,275,303.53	573,681.40		112,449,666.34
合计	111,221,183.71	10,077,467.56	8,275,303.53	573,681.40		112,449,666.3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73,681.4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38,172,763.60		38,172,763.60	3.92	996,309.13
客户 2	16,558,378.99		16,558,378.99	1.70	432,173.69
客户 3	15,412,595.54		15,412,595.54	1.58	720,501.35
客户 4	12,268,518.00		12,268,518.00	1.26	320,208.32
客户 5	10,576,165.56		10,576,165.56	1.08	276,037.92
合计	92,988,421.69		92,988,421.69	9.54	2,745,230.41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银行承兑汇票	37,545,038.97	25,762,191.83
供应链票据	20,910,973.46	1,664,718.81
合计	58,456,012.43	27,426,910.64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92,899,325.38	
供应链票据	1,803,425.20	
合计	94,702,750.58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3,226,176.34	97.14	27,585,951.61	93.76
1至2年	386,761.97	1.13	1,588,014.51	5.40
2至3年	409,850.79	1.20	245,034.02	0.83
3年以上	180,000.00	0.53	4,335.65	0.01
合计	34,202,789.10	100.00	29,423,335.79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供应商 1	7,305,240.00	21.36
供应商 2	2,146,587.48	6.28
供应商 3	1,774,641.60	5.19
供应商 4	1,429,061.67	4.18
供应商 5	1,386,585.39	4.05
合计	14,042,116.14	41.06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4,411,700.77	15,148,972.68
合计	14,411,700.77	15,148,972.6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580,144.99	10,149,300.75
1 至 2 年	997,423.39	4,424,192.58
2 至 3 年	2,593,198.45	1,512,279.54
3 年以上	5,279,136.60	4,689,884.81
合计	19,449,903.43	20,775,657.68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8,998,502.78	9,183,982.60
备用金	1,914,184.40	5,600,625.07
往来款	5,269,927.91	2,277,149.18
其他	3,267,288.34	3,713,900.83
合计	19,449,903.43	20,775,657.68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5,626,685.00			5,626,685.00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3,678.13			43,678.13
本期转回	632,160.47			632,160.47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5,038,202.66			5,038,202.6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5,626,685.00	43,678.13	632,160.47			5,038,202.66
合计	5,626,685.00	43,678.13	632,160.47			5,038,202.6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 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北京分贝通科技有 限公司	4,228,803.38	21.74	往来款	1年以内	274,905.81
赣州市章贡区人力 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94,368.00	10.77	押金	2到3年,3 年以上	827,799.27
中山大学附属第一 医院广西医院	838,250.00	4.31	押金	1年以内	54,492.91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 民医院	818,610.00	4.21	保证金	1到3年,3 年以上	535,298.07
前锦网络信息技 术(上海)有限公司	338,000.00	1.74	保证金	3年以上	338,000.00
合计	8,318,031.38	42.77	/	/	2,030,496.06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 备/合同履 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 备/合同履 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2,216,975.85		62,216,975.85	54,053,730.87		54,053,730.87
在产品	55,531,589.07		55,531,589.07	56,928,290.81		56,928,290.81
库存商品	440,057,623.97	10,029,793.55	430,027,830.42	433,262,001.71	9,859,357.08	423,402,644.63
周转材料	9,974,728.55		9,974,728.55	9,428,119.95		9,428,119.95
发出商品	257,912,894.28	24,720.87	257,888,173.41	207,970,688.79	157,089.24	207,813,599.55
委托加工物资	7,609,975.09		7,609,975.09	5,444,096.24		5,444,096.24
合计	833,303,786.81	10,054,514.42	823,249,272.39	767,086,928.37	10,016,446.32	757,070,482.05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9,859,357.08	5,945,725.40		5,775,288.93	10,029,793.55
周转材料					
发出商品	157,089.24			132,368.37	24,720.87
委托加工物资					
合计	10,016,446.32	5,945,725.40		5,907,657.30	10,054,514.42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售出。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66,672.56
合计		166,672.56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认证进项税额	56,272,952.82	60,242,560.68
待抵扣进项税额	12,258,733.44	12,868,950.57
预缴企业所得税	2,721,272.79	1,886,436.41
增值税留抵税额		1,948,222.93
上市费用		14,689,783.73
其他	23,431.01	78,305.46
合计	71,276,390.06	91,714,259.78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其中：未实现融 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152,050.96		152,050.96	5.69%-8.64%
合计				152,050.96		152,050.96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认为无需对长期应收款计提信用减值准备。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1,714,823.19						8,285,176.81	
威高日机装（威海）透析机器有限公司	142,860,734.28			26,846,294.14						169,707,028.42	
小计	142,860,734.28	20,000,000.00		15,131,470.95						177,992,205.23	
二、联营企业											
小计											
合计	142,860,734.28	20,000,000.00		15,131,470.95						177,992,205.23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2,495,943.08			122,495,943.08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22,495,943.08			122,495,943.08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0,426,383.47			30,426,383.47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或摊销	3,858,605.62			3,858,605.6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34,284,989.09			34,284,989.0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8,210,953.99			88,210,953.99
2.期初账面价值	92,069,559.61			92,069,559.61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973,114,729.99	2,608,563,422.74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973,114,729.99	2,608,563,422.74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175,081,506.79	1,710,880,282.34	16,294,177.04	155,807,574.59	4,058,063,540.76
2.本期增加金额	167,326,529.99	410,972,675.63	1,333,679.29	22,098,019.56	601,730,904.47
(1) 购置	554,655.00	16,674,391.22	1,214,758.94	10,069,907.35	28,513,712.51
(2) 在建工程转入	166,771,874.99	394,298,284.41	118,920.35	12,028,112.21	573,217,191.96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86,737,147.58	39,881.27	1,607,359.48	88,384,388.33
(1) 处置或报废		21,221,521.42	39,881.27	1,607,359.48	22,868,762.17
(2) 转入在建工程		65,515,626.16			65,515,626.16
4.期末余额	2,342,408,036.78	2,035,115,810.39	17,587,975.06	176,298,234.67	4,571,410,056.9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41,794,218.57	987,847,834.57	11,219,853.05	108,638,211.83	1,449,500,118.02
2.本期增加金额	69,969,749.24	142,687,530.21	1,645,193.57	16,630,302.12	230,932,775.14
(1) 计提	69,969,749.24	142,687,530.21	1,645,193.57	16,630,302.12	230,932,775.14
3.本期减少金额		80,702,309.65	21,444.80	1,413,811.80	82,137,566.25
(1) 处置或报废		17,727,869.19	21,444.80	1,413,811.80	19,163,125.79
(2) 转入在建工程		62,974,440.46			62,974,440.46
4.期末余额	411,763,967.81	1,049,833,055.13	12,843,601.82	123,854,702.15	1,598,295,326.9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930,644,068.97	985,282,755.26	4,744,373.24	52,443,532.52	2,973,114,729.99
2.期初账面价值	1,833,287,288.22	723,032,447.77	5,074,323.99	47,169,362.76	2,608,563,422.7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265,036,058.41
机器设备	5,357,281.29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22,458,202.17	768,116,087.69
工程物资		
合计	322,458,202.17	768,116,087.6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血净威海厂区	161,878,355.52		161,878,355.52	380,568,434.34		380,568,434.34
血净赣州厂区	99,577,248.21		99,577,248.21	262,688,337.16		262,688,337.16
血净成都厂区	61,002,598.44		61,002,598.44	124,859,316.19		124,859,316.19
合计	322,458,202.17		322,458,202.17	768,116,087.69		768,116,087.6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威海管路三期	64,663,828.78	38,477,409.27	8,371,787.73	68,682.60		46,780,514.40	72.45	72.45				自有资金、募集资金
威海透析器六期	320,645,189.26	297,209,810.96	21,015,698.30	239,466,115.96		78,759,393.30	99.25	99.25				自有资金、募集资金
成都中空纤维膜纺丝生产线	117,534,081.29	65,973,313.78	3,364,812.89	69,338,126.67			100.00	100.00				自有资金
成都全自动透析器组装生产线	59,561,931.58	56,613,687.92	1,999,899.20			58,613,587.12	98.41	98.41				自有资金
赣州生产基地	380,240,894.70	262,688,337.16	63,481,213.02	226,592,301.97		99,577,248.21	85.78	85.78				自有资金、募集资金
合计		720,962,559.09	98,233,411.14	535,465,227.20		283,730,743.03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6,328,460.09	56,328,460.09
2.本期增加金额	2,130,127.20	2,130,127.20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58,458,587.29	58,458,587.2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8,588,015.64	48,588,015.64
2.本期增加金额	7,482,433.86	7,482,433.86
(1) 计提	7,482,433.86	7,482,433.8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56,070,449.50	56,070,449.5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388,137.79	2,388,137.79
2.期初账面价值	7,740,444.45	7,740,444.45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55,230,895.54			14,110,713.63	369,341,609.17
2.本期增加金额				2,711,703.03	2,711,703.03
(1) 购置				985,340.21	985,340.21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在建工程转入				1,726,362.82	1,726,362.8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55,230,895.54			16,822,416.66	372,053,312.2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63,254,876.73			10,425,828.19	73,680,704.92

2.本期增加金额	7,563,044.45			736,386.60	8,299,431.05
(1) 计提	7,563,044.45			736,386.60	8,299,431.05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70,817,921.18			11,162,214.79	81,980,135.9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84,412,974.36			5,660,201.87	290,073,176.23
2.期初账面价值	291,976,018.81			3,684,885.44	295,660,904.2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职工福利	7,492,917.61		2,743,989.53		4,748,928.08
其他	268,370.02	4,066,132.07	614,719.61		3,719,782.48
合计	7,761,287.63	4,066,132.07	3,358,709.14		8,468,710.56

其他说明：

无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财务担保合同	122,197,636.62	18,329,645.49	124,814,090.72	18,722,113.61
资产减值准备	114,827,101.01	24,791,642.78	123,424,899.42	25,302,377.3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76,335,696.32	19,083,924.08	72,258,912.16	18,064,728.04
股权激励	18,379,263.21	3,699,956.64		
递延收益	7,187,342.00	1,078,101.30	13,640,913.58	2,046,137.04
租赁负债	2,926,481.21	705,476.57	7,995,686.02	1,986,729.70

软件系统摊销	1,361,923.58	204,288.54		
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361,419.38	54,212.91	191,225.00	28,683.75
可抵扣亏损			2,429,336.86	607,334.21
长期股权投资损益调整			2,262,699.88	339,404.98
合计	343,576,863.33	67,947,248.31	347,017,763.64	67,097,508.7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固定资产折旧	17,410,740.62	3,749,671.63	13,705,491.14	2,695,109.97
使用权资产	2,388,137.79	568,442.53	7,439,164.54	1,847,878.28
合计	19,798,878.41	4,318,114.16	21,144,655.68	4,542,988.2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05,711.86	66,441,536.45	4,542,988.25	62,554,520.4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05,711.86	2,812,402.30	4,542,988.2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668,786.83	10,761,867.13
可抵扣亏损	133,147,888.40	166,513,623.81
合计	133,816,675.23	177,275,490.9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年		25,467,461.01	无
2026年	14,065,805.06	40,686,304.36	无
2027年	39,264,717.17	39,264,717.17	无
2028年	32,625,347.93	32,625,347.93	无
2029年	28,469,793.34	28,469,793.34	无
2030年及以后	18,722,224.90		无
合计	133,147,888.40	166,513,623.8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之子公司 PT WEGO HEALTHCARE INDONESIA 于印度尼西亚成立。根据当地的税法，其税务亏损的可抵扣年限为 5 年。本集团之子公司威高腹膜透析科技（威海）有限公司、威高血净（上海）医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及山东阿克索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于中国大陆成立，根据中国税法，其税务亏损的可抵扣年限为 5 年。

由于产生上述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的相关公司预计在未来盈利的可能性较低，不存在可足以抵扣亏损的盈利，本集团并未对上述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3,324,500.00		3,324,500.00	529,946.00		529,946.00
增值税留抵税额	50,164.06		50,164.06	25,469,480.78		25,469,480.78
其他	2,204,664.00		2,204,664.00	2,090,028.00		2,090,028.00
合计	5,579,328.06		5,579,328.06	28,089,454.78		28,089,454.78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42,895,225.90	142,895,225.90	冻结	保函保证金、医保集采户及认购尚未起息的结构性存款	22,060,258.73	22,060,258.73	冻结	承兑汇票保证金及保函保证金
应收账款					2,140,000.00	2,140,000.00	质押	借款质押
应收账款融资					1,037,000.00	1,037,000.00	质押	借款质押
合计	142,895,225.90	142,895,225.90	/	/	25,237,258.73	25,237,258.73	/	/

其他说明：

无

32、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177,000.00
合计		3,177,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6,311,537.94
合计		56,311,537.94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无。

36、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采购款	570,396,317.87	362,583,978.69
合计	570,396,317.87	362,583,978.69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294,721,294.69	295,384,937.01
合计	294,721,294.69	295,384,937.01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主要为本集团在履行履约义务前向客户收取的预收货款。该合同的相关收入将在本集团履行履约义务时确认。通常情况下，当本集团收到客户提前支付的款项后，一般会在1年左右的时间范围内履行履约义务并确认收入。

39、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51,592,533.69	558,180,294.26	547,402,040.74	162,370,787.2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89,289.93	41,304,534.21	41,349,399.82	544,424.32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52,181,823.62	599,484,828.47	588,751,440.56	162,915,211.53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4,999,156.40	475,635,225.05	473,755,954.32	96,878,427.13
二、职工福利费	3,207,971.13	41,299,709.85	34,485,876.39	10,021,804.59
三、社会保险费	320,615.96	21,609,129.56	21,638,943.95	290,801.57
其中：医疗保险费	309,363.41	19,903,263.94	19,933,605.58	279,021.77
工伤保险费	9,220.16	1,611,971.98	1,611,366.21	9,825.93
生育保险费	2,032.39	93,893.64	93,972.16	1,953.87
四、住房公积金	203,493.18	11,224,842.59	11,232,769.70	195,566.07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2,861,297.02	8,411,387.21	6,288,496.38	54,984,187.85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51,592,533.69	558,180,294.26	547,402,040.74	162,370,787.2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72,072.12	39,689,566.34	39,733,116.71	528,521.75
2、失业保险费	17,217.81	1,614,967.87	1,616,283.11	15,902.57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589,289.93	41,304,534.21	41,349,399.82	544,424.3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2,768,656.54	33,406,840.64
企业所得税	9,125,682.89	36,189,469.71
个人所得税	1,517,417.05	913,761.92
房产税	3,494,467.70	3,199,655.7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32,844.02	1,987,395.31
土地使用税	1,052,188.55	1,052,188.55
教育费附加	926,989.07	870,341.48
地方教育费附加	617,427.39	579,229.16
其他税费	815,089.96	385,680.37
合计	52,450,763.17	78,584,562.90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06,284,328.60	219,211,165.41
合计	206,284,328.60	219,211,165.4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类	141,919,654.90	162,129,016.66
费用类	55,209,532.81	47,450,400.89
往来类	9,022,550.74	9,209,976.64
其他	132,590.15	421,771.22
合计	206,284,328.60	219,211,165.41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896,192.15	5,476,379.99
合计	2,896,192.15	5,476,379.99

其他说明：

无

44、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财务担保合同	122,197,636.62	124,814,090.72
待转销项税	3,519,587.18	14,031,492.77
合计	125,717,223.80	138,845,583.49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威高集团有限公司为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69,126,383.46元的银行借款以及租金总额10,730,306.79元的融资租赁合同提供共同担保；本集团为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48,779,130.44元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本集团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确认与财务担保相关的其他流动负债122,197,636.62元。

45、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2,926,481.21	8,122,354.62
减：一年内到期的部分	2,896,192.15	5,476,379.99
合计	30,289.06	2,645,974.63

其他说明：

无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78,966,581.48	5,000,000.00	12,416,155.01	71,550,426.47	收到政府补助款
合计	78,966,581.48	5,000,000.00	12,416,155.01	71,550,426.4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70,254,659.00	47,499,407.00				47,499,407.00	417,754,066.00

其他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526号）同意注册，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股票于2025年5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1,139,407股，发行价格为26.50元/股，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为411,394,066.00元，股份总数41,139,407股。该变更事项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安永华明(2025)验字第70065792_J02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根据本公司2025年9月15日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决议的授权及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本公司向120名激励对象授予共计636万股限制性股票。截至2025年9月19日，公司已收到120名股权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合计人民币125,737,200.00元，上述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为417,754,066.00元，股份总数417,754,066股。该变更事项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安永华明(2025)验字第70065792_J03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54、 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969,715,115.51	1,056,128,896.88		4,025,844,012.39
同一控制下处置子公司	207,037,108.12			207,037,108.12
股份支付（注）	161,951,877.57	19,162,641.96	17,199,785.81	163,914,733.72
其他	361,660,353.14			361,660,353.14
合计	3,700,364,454.34	1,075,291,538.84	17,199,785.81	4,758,456,207.37

注：详见本节十五、“股份支付”。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25年5月公司获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增加资本公积1,049,054,878.50元，同时本期将与本次发行相关的上市费用112,303,181.62元作为资本性支出，冲减前期确认的资本公积；2025年9月公司收到120名股权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增加资本公积119,377,200.00元，详见本节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53、“股本”之“其他说明”。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2,839.60	-159,896.03			-25,529.16	-134,366.87		-307,206.47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172,839.60	-159,896.03			-25,529.16	-134,366.87		-307,206.47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72,839.60	-159,896.03			-25,529.16	-134,366.87		-307,206.47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00,365,749.66	8,511,283.34		208,877,033.00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00,365,749.66	8,511,283.34		208,877,033.0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325,965,541.96	917,383,117.8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325,965,541.96	917,383,117.8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2,296,672.53	449,368,866.6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511,283.34	40,786,442.6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65,828,443.13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733,922,488.02	1,325,965,541.9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705,164,596.12	2,202,618,219.38	3,534,529,712.80	2,024,291,382.90

其他业务	63,555,343.26	50,049,210.45	69,488,065.44	55,534,161.82
合计	3,768,719,939.38	2,252,667,429.83	3,604,017,778.24	2,079,825,544.72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威高血净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耗材/制剂	2,892,028,291.51	1,562,594,161.91	2,892,028,291.51	1,562,594,161.91
医疗设备	740,945,039.41	609,663,375.18	740,945,039.41	609,663,375.18
其他医疗产品	72,191,265.20	30,360,682.29	72,191,265.20	30,360,682.29
其他	63,555,343.26	50,049,210.45	63,555,343.26	50,049,210.45
按经营地区分类				
中国大陆	3,439,456,966.79	2,031,543,260.09	3,439,456,966.79	2,031,543,260.09
其他国家和地区	329,262,972.59	221,124,169.74	329,262,972.59	221,124,169.74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转让	3,751,227,192.23	2,244,355,488.19	3,751,227,192.23	2,244,355,488.19
其他	17,492,747.15	8,311,941.64	17,492,747.15	8,311,941.64
合计	3,768,719,939.38	2,252,667,429.83	3,768,719,939.38	2,252,667,429.8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年初账面价值为 215,462,324.69。

本集团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如下：

销售商品及安装服务

对于境内销售，以商品经客户签收或验收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对于境外销售，需要安装调试的，以商品经验收时点履行履约义务，无需安装调试的，采用 FOB 及 CIF 贸易方式的销售以商品装船时点作为商品控制权转移时点履行履约义务，采用 DDP 及 EXW 贸易方式的销售以商品交付给客户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合同价款通常为预收货款，对于其他授信客户，合同价款通常在交付商品后 30-360 天内到期。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产税	22,154,949.51	17,284,094.1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579,788.13	14,043,740.03
教育费附加	5,415,786.74	6,290,284.60
土地使用税	5,108,110.16	5,116,416.50
地方教育费附加	3,697,640.47	4,221,773.18
印花税	3,649,878.85	3,321,549.69
其他	26,053.50	64,418.68
合计	52,632,207.36	50,342,276.86

其他说明：

无

63、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53,829,348.08	248,309,826.19
市场推广费	208,619,540.13	202,662,190.06
业务招待费	75,887,783.12	79,776,283.67
差旅费	31,579,109.60	41,767,071.51
折旧和摊销	19,563,496.99	23,444,162.70
股权激励费用	152,279.88	2,978,113.93
租赁仓储费	9,528,749.92	7,211,306.42
其他	23,303,769.37	24,241,731.51
合计	622,464,077.09	630,390,685.99

其他说明：

无

64、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7,002,862.92	55,671,870.35
折旧及摊销费	51,168,240.03	55,907,955.14
咨询费	18,111,616.09	5,172,184.69
股权激励费用	1,502,986.97	7,576,284.44
业务招待费	12,976,368.88	14,574,522.84
办公费	8,682,154.16	10,923,276.76
其他	17,886,867.23	20,843,632.62

合计	167,331,096.28	170,669,726.84
----	----------------	----------------

其他说明：

无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0,361,505.72	64,855,721.56
物料消耗	22,035,507.91	27,217,188.03
检测费	15,756,262.70	28,917,635.57
折旧及摊销费	17,215,680.92	17,899,195.86
动力费	5,274,544.30	6,280,496.74
股权激励费用	-716,828.61	415,851.44
办公费	1,502,703.04	3,853,672.20
其他	12,431,126.77	15,257,580.82
合计	143,860,502.75	164,697,342.22

其他说明：

无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743,115.28	601,103.86
减：利息收入	2,135,383.10	4,341,891.10
汇兑损益	3,337,131.85	-2,728,632.06
其他	847,527.09	539,456.67
合计	2,792,391.12	-5,929,962.63

其他说明：

无

67、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值税加计抵减	7,691,622.45	21,499,614.54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19,211,635.38	26,828,000.48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369,533.45	412,718.95
合计	27,272,791.28	48,740,333.97

其他说明：

无

68、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676,590.74	31,743,773.1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8,627,395.91	4,888,928.8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票据贴现损失	-164,158.46	-409,316.58
其他	-1,111,675.99	
合计	31,028,152.20	36,223,385.35

其他说明：

无

69、 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986,109.59	223,382.45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986,109.59	223,382.45

其他说明：

无

71、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802,164.03	-18,693,199.4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88,482.34	-1,809,282.72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2,616,454.10	-18,204,717.56
合计	1,402,772.41	-38,707,199.70

其他说明：

无

72、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5,699,923.67	-8,309,733.72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0、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一一、商誉减值损失		
一二、其他		
合计	-5,699,923.67	-8,309,733.72

其他说明：

无

73、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21,839.90	202,826.74
合计	21,839.90	202,826.74

其他说明：

无

74、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货损赔偿	407,475.00	718,898.23	407,475.00
罚款收入	21,600.00	2,200.00	21,600.00
其他	1,260,745.01	613,575.03	1,260,745.01
合计	1,689,820.01	1,334,673.26	1,689,820.0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477,216.77	570,221.09	477,216.77
商业等赔付支出	3,953,569.99	3,160,331.98	3,953,569.99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413,417.58	2,754,019.97	3,413,417.58
不可抗力导致的停工损失		1,504,860.37	
其他	7,651.60	57,747.58	7,651.60
合计	7,851,855.94	8,047,180.99	7,851,855.94

其他说明：

无

76、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4,560,014.96	96,013,200.5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49,084.54	300,584.37
合计	93,510,930.42	96,313,784.9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75,821,940.7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6,373,291.1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757,749.8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240,426.5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1,028,621.5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509,038.8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229,086.13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6,128,352.80
所得税费用	93,510,930.4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中国大陆所得税费用根据在中国大陆利润及税率计算，其他地区所得税费用根据经营所在国家或地区利润及税率计算。

7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57、“其他综合收益”下的相关内容。

78、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政府补助	19,487,102.82	37,301,912.26
收回押金保证金	185,479.82	
利息收入	2,135,383.10	4,341,891.10

其他	25,357,439.45	4,298,613.90
合计	47,165,405.19	45,942,417.2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销售费用	340,484,554.37	360,313,143.77
支付管理费用	54,623,355.95	50,896,170.25
支付研发费用	56,350,370.04	75,977,892.46
支付保证金及押金		1,314,579.59
其他	8,755,351.15	7,463,731.62
合计	460,213,631.51	495,965,517.6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及利息	8,761,904.87	8,261,408.66
支付可予以资本化的上市费用	98,222,962.46	10,360,454.35
合计	106,984,867.33	18,621,863.0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3,177,000.00				3,177,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476,379.99		2,896,192.15	5,476,379.99		2,896,192.15
租赁负债	2,645,974.63		3,566,031.46	3,285,524.88	2,896,192.15	30,289.06
合计	11,299,354.62		6,462,223.61	8,761,904.87	6,073,192.15	2,926,481.21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相关事实情况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	财务影响
收到、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相关的现金	收到、支付备用金、押金保证金	收到或支付的现金以及周转快、金额大、期限短的现金流入和现金流出	无重大影响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82,311,010.31	449,368,866.68
加：资产减值准备	5,699,923.67	8,309,733.72
信用减值损失	-1,402,772.41	38,707,199.7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28,690,627.99	220,548,803.16
使用权资产摊销	7,482,433.86	8,016,850.30
无形资产摊销	8,299,431.05	8,805,489.47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及摊销	3,858,605.62	3,873,647.8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358,709.14	4,271,849.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839.90	-202,826.7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413,417.58	2,754,019.9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86,109.59	-223,382.4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49,724.87	1,106,705.2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028,152.20	-36,223,385.3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61,486.84	300,584.3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812,402.3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3,805,475.53	142,767,170.5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554,418.23	-120,612,440.3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3,826,540.40	-170,236,286.38
其他	1,962,856.15	10,970,249.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3,714,264.70	572,302,848.4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新增使用权资产	2,130,127.20	11,191,204.73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41,166,073.00	796,026,491.8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96,026,491.87	619,010,182.6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5,139,581.13	177,016,309.2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141,166,073.00	796,026,491.87
其中：库存现金	61,279.02	67,130.8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41,104,793.98	795,959,361.0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41,166,073.00	796,026,491.8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	442,895,225.90	22,060,258.73	使用权受限及定期存款
合计	442,895,225.90	22,060,258.7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5,950,621.27	7.0288	41,825,726.78
欧元	679,880.54	8.2355	5,599,156.19
港币	664,805.57	0.9032	600,452.39
印尼盾	11,427,249,674.42	0.0004	4,570,899.87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3,153,186.74	7.0288	92,451,118.96
欧元	153,701.28	8.2355	1,265,806.89
印尼盾	22,584,906,720.14	0.0004	9,033,962.69
韩币	610,155,953.29	0.0049	2,989,764.17
其应收款			
其中：美元	20,850.29	7.0288	146,552.52
印尼盾	121,510,000.00	0.0004	48,604.00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62,607.97	7.0288	-440,058.90
印尼盾	-592,893,192.50	0.0004	-237,157.28
其他应付款			
其中：欧元	-6,431.93	8.2355	-52,970.16
日元	-7,244,082.49	0.0448	-324,534.90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4,754,530.71(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13,143,119.64(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租赁	17,492,747.15	
合计	17,492,747.15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6,437,340.56	10,238,450.16
第二年	4,244,156.02	5,275,513.92
第三年	4,130,412.42	4,229,340.22
第四年	4,130,412.42	4,132,247.28
第五年	3,060,631.36	4,130,412.42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5,468,268.89	7,167,085.26
合计	27,471,221.67	35,173,049.26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 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0,361,505.72	64,855,721.56
物料消耗	22,035,507.91	27,217,188.03
检测费	15,756,262.70	28,917,635.57
折旧及摊销费	17,215,680.92	17,899,195.86
动力费	5,274,544.30	6,280,496.74
股权激励费用	-716,828.61	415,851.44
办公费	1,502,703.04	3,853,672.20
其他	12,431,126.77	15,257,580.82
合计	143,860,502.75	164,697,342.22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43,860,502.75	164,697,342.22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于2025年9月4日，本公司在山东威海设立全资子公司威海和顺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于2025年9月16日，本公司在山东威海设立子公司山东威高乐净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威高腹膜透析科技(威海)有限公司	山东省威海市	100,000,000.00	山东省威海市	销售	100.00		设立或投资
威高血液净化制品(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	80,000,000.00	上海市	销售	100.00		设立或投资
威高医疗器械(成都)有限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	10,000,000.00	四川省成都市	销售	100.00		设立或投资
威高医疗(深圳)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20,000,000.00	深圳市	销售	100.00		设立或投资
威高血液净化(成都)有限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	300,000,000.00	四川省成都市	生产	100.00		设立或投资
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赣州)有限公司	江西省赣州市	270,000,000.00	江西省赣州市	生产	100.00		设立或投资
威高血净(上海)医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市	10,000,000.00	上海市	研发	100.00		设立或投资
山东阿克索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省威海市	20,000,000.00	山东省威海市	研发	90.00	10.00	设立或投资
山东威高乐净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山东省威海市	20,000,000.00	山东省威海市	研发	90.00	1.35	设立或投资
威海和顺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省威海市	300,000.00	山东省威海市	研发	100.00		设立或投资
WEGO HEALTHCARE (HK) LIMITED	香港	3,422,800.00(注1)	香港	销售		100.00	设立或投资
WEGO HEALTHCARE-ECUADOR S.A.S.	厄瓜多尔	832,019.80(注2)	厄瓜多尔	销售		100.00	设立或投资
PT WEGO HEALTHCARE INDONESIA	印度尼西亚	4,591,613.69(注3)	印度尼西亚	销售		100.00	设立或投资
山东威高东元医药有限公司	山东省威海市	10,000,000.00	山东省威海市	销售	90.00	1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注1：400万港币折算金额；

注2：12万美元折算金额；

注3：101亿印尼盾折算金额。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

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物业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于2025年，本公司对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赣州）有限公司注入资本170,000,000.00元；对威高血液净化（成都）有限公司注入资本100,000,000.00元；对山东阿克索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注入资本12,000,000.00元。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威高日机装（威海）透析机器有限公司	山东省威海市	山东省威海市	透析设备生产销售	51.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2010年4月，本公司与第三方签订合资经营协议，设立威高日机装（威海）透析机器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美元11,000,000.00元，本公司以货币出资美元5,610,000.00元，出资比例51%。该公司共有六名董事会成员，其中本公司派出三名董事，根据公司章程以及《威高日机装合资经营合同》规定，股东会权限于全体合资当事人一致通过方可做出决议；董事会会议需三分之二以上的董事出席方为有效，对于威高日机装（威海）透析机器有限公司重大事项需经出席董事会会

议的全体董事一致通过，对于其他事项需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超过三分之二的董事一致通过。故本公司与第三方共同控制威高日机装（威海）透析机器有限公司。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下表列示了威高日机装（威海）透析机器有限公司的财务信息，这些财务信息调整了会计政策差异且调节至本财务报表账面价值：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威高日机装（威海）透析机器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85,272,974.99	329,304,730.14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20,108,213.02	104,202,986.11
非流动资产	29,149,801.83	35,224,719.55
资产合计	414,422,776.82	364,529,449.69
流动负债	77,403,831.15	79,031,647.79
非流动负债	4,260,066.41	5,378,715.08
负债合计	81,663,897.56	84,410,362.87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32,758,879.26	280,119,086.8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69,707,028.42	142,860,734.28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69,707,028.42	142,860,734.28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692,575,147.22	478,924,998.57
财务费用—利息收入	443,067.79	967,482.26
财务费用——利息费用财务费用	312,839.27	1,159,868.38
所得税费用	17,479,551.65	15,002,176.44
净利润	52,639,792.43	45,221,047.55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52,639,792.43	45,221,047.55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51,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以下列示了对本公司其他合营企业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8,285,176.81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8,140,393.69	2,629,077.75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8,140,393.69	2,629,077.75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末确认的损失 (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	-19,855,216.88	8,140,393.69	0

其他说明：

对威高泰尔茂本期初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19,855,216.88 元，本期增加投资 20,000,000.00 元，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8,140,393.69 元，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为 0 元，长期股权投资恢复至 8,285,176.81 元。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 44、“其他流动负债”下的相关内容。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78,811,581.48	5,000,000.00		12,328,013.32		71,483,568.16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155,000.00			88,141.69		66,858.31	与收益相关
合计	78,966,581.48	5,000,000.00		12,416,155.01		71,550,426.47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12,328,013.32	11,180,702.76
与收益相关	6,883,622.06	15,647,297.72
合计	19,211,635.38	26,828,000.48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集团对此的风险管理政策概述如下。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集团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集团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

行更新。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按照经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董事会通过与本集团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集团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集团的审计委员会。

本集团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任何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信用风险

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集团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集团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集团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集团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由于货币资金和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的交易对手是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银行，这些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其他金融资产包括应收商业承兑汇票、应收账款、债权投资、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还因提供财务担保而面临信用风险，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44、“其他流动负债”。

由于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交易对手、地理区域和行业进行管理。由于本集团的应收账款客户群广泛地分散于不同的部门和行业中，因此在本集团内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本集团对来自于非中国大陆地区的部分应收账款余额持有“中信保”信用增级。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本集团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30日，或者以下一个或多个指标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经营成果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等。

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

于2025年12月31日，已逾期超过30天的其他应收款由于款项性质为押金保证金被认为信用风险尚未显著增加，本集团依然按照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对其计提减值准备。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本集团判断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90日，但在某些情况下，如果内部或外部信息显示，在考虑所持有的任何信用增级之前，可能无法全额收回合同金额，本集团也会将其视为已发生信用减值。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信用风险敞口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财务担保合同的信用风险变动有所不同。应收账款的账面余额以及计提的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的具体情况，参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5、“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余额以及计提的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的具体情况，参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9、“其他应收款”。财务担保合同的信用风险敞口以及计提的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的具体情况，参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44、“其他流动负债”。

(2)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的目标是运用多种融资手段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本集团通过经营和借款等产生的资金为经营融资。

下表概括了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1年以内	1年至2年	2年至3年	合计
应付账款	570,396,317.87			570,396,317.87
其他应付款	206,284,328.60			206,284,328.6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67,782.88			2,967,782.88
租赁负债		32,130.70		32,130.70
合计	779,648,429.35	32,130.70		779,680,560.05

(3) 市场风险

利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集团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长期负债有关。本集团通过密切监控利率变化以及定期审阅借款来管理利率风险。

本集团管理层认为利率风险对本集团财务报表的影响不重大。

汇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交易性的汇率风险。此类风险由于经营单位以其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进行的销售或采购所致。

下表为汇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假设下，外币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损益的税后净额产生的影响。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汇率增加/（减少）%	净损益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合计增加/（减少）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5.00	5,129,921.36	5,129,921.36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5.00	-5,129,921.36	-5,129,921.36
人民币对欧元贬值	5.00	257,065.64	257,065.64
人民币对欧元升值	-5.00	-257,065.64	-257,065.64
人民币对印尼盾贬值	5.00	25,069.44	25,069.44

人民币对印尼盾升值	-5.00	-25,069.44	-25,069.44
人民币对韩币贬值	5.00	546,781.68	546,781.68
人民币对韩币升值	-5.00	-546,781.68	-546,781.68
人民币对港币贬值	5.00	111,207.04	111,207.04
人民币对港币升值	-5.00	-111,207.04	-111,207.04
人民币对日元贬值	5.00	-13,791.81	-13,791.81
人民币对日元升值	-5.00	13,791.81	13,791.81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票据背书	应收票据	3,339,183.76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
票据背书/票据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	94,702,750.58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合计	/	98,041,934.34	/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	-----------	-------------	---------------

应收款项融资	票据背书	94,696,702.58	
应收款项融资	票据贴现	6,048.00	-137.89
合计	/	94,702,750.58	-137.89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资产转移方式	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金额	继续涉入形成的负债金额
应收票据	票据背书	3,339,183.76	3,339,183.76
合计	/	3,339,183.76	3,339,183.7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已转移但未整体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账面价值为3,339,183.76元。本集团认为，本集团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因此，继续全额确认其及与之相关的已结算应付账款或确认短期借款。背书或贴现后，本集团不再保留使用其的权利，包括将其出售、转让或质押给其他第三方的权利。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以其结算的应付账款账面价值总计为3,339,183.76元。

已整体终止确认但继续涉入的已转移金融资产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及供应链票据的账面价值为94,702,750.58元。于2025年12月31日，其到期日为1至12个月，根据《票据法》相关规定，若承兑银行拒绝付款的，持票人可以按照汇票债务人的先后顺序，对包括本集团在内的汇票债务人中的任何一人、数人或者全体行使追索权（“继续涉入”）。本集团认为，本集团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因此，终止确认其及与之相关的已结算应付账款的账面价值。继续涉入及回购的最大损失和未折现现金流量等于其账面价值。本集团认为，继续涉入公允价值并不重大。

2025年度，本集团于其转移日确认损失为137.89元。

十三、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				

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20,986,109.59		1,220,986,109.59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220,986,109.59		1,220,986,109.59
(1) 银行理财产品		1,220,986,109.59		1,220,986,109.59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账款融资		58,456,012.43		58,456,012.43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279,442,122.02		1,279,442,122.02
(七) 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上市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市场报价确定公允价值。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银行理财产品及应收款项融资，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公允价值，以有相似合同条款、信用风险和剩余期限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于2025年12月31日，针对银行理财产品及应收款项融资自身不履约风险评估为不重大。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财务部门由财务经理领导，负责制定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政策和程序。财务经理直接向首席财务官和审计委员会报告。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财务部门分析金融工具价值变动，确定估值适用的主要输入值。估值须经首席财务官审核批准。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威高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省威海市	生产制造	120,000	41.11	74.18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陈学利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下的相关内容。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下的相关内容。

本期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云南威高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注）
信阳威高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武汉威高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渭南威高恒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潍坊威高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威海执璞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威海卫大厦有限公司乾和院分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威海卫大厦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威海维心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威海威高益康护理用品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威海威高医用制品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威海威高医疗消毒供应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威海威高医疗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威海威高阳权生物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威海威高温泉酒店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威海威高食品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威海威高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威海威高人工肝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威海威高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威海威高齐全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威海威高进出口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威海威高洁丽康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威海威高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威海威高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威海威高建设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威海威高集团模具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威海威高富森医用材料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威海威高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威海市万通置业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威海七福现代农业生态园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威海蓝天科技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威海洁瑞医用制品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威海固泰贸易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威海高新区利民医院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威海富信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威海德生技术检测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威高药业（成都）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威高肾科医疗器械（赣州）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威高励合（天津）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威高集团有限公司加油站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威高集团有限公司工会联合会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威高集团有限公司采购分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威高集团（威海）医用制品材料供应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威高供应链（菏泽）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威高奋威健康科技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威高（山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天津威高医疗器械销售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泰州华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泰安市威新医用制品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四川西南医投威高固恒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四川威高固恒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深圳市金瑞凯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上海鹊霖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上海珀秀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上海珀利医用材料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上海固诚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商丘威高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陕西威高致远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陕西威高固恒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山西威高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山东致一堂健康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山东宜惠家贸易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山东维心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山东威新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山东威瑞外科医用制品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山东威鸿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山东威高医药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山东威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山东威高讯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山东威高物流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山东威高文旅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山东威高拓威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山东威高四海酿造有限公司酱园分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山东威高四海酿造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山东威高肾科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山东威高瑞新医疗技术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山东威高普瑞医药包装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山东威高教育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山东威高集团医用高分子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山东威高宏瑞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山东威高海盛医用设备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山东鹊林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山东七福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山东七福广济供应链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山东七福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山东柏清普惠科技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宁夏威高固恒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内蒙古威高固恒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禄劝至人血液透析中心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辽宁威高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辽宁威高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江西威高医疗装备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济南威高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济南瑞鑫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化生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华璟北方吉林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浙江威高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湖南威高医药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湖北威高佰瑞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黑龙江华璟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菏泽威高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河南威高佰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河北威高佰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合肥爱众医疗服务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海南省威高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国药控股（威海）威高医药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贵州威高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广西威高医疗器械销售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广东威高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福州帆顺医疗器械技术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大连本真堂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北京威高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安徽威高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Weigao Medical Korea Co., Ltd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WEIGAO Medical Ghana Limited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NeuroVasc Technologies, Inc.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山东德康血液透析服务管理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透析中心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上海宝树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透析中心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山东威高医疗控股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透析中心	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
威海仁东商贸有限公司	其余关联交易主体
江西艾鼎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其余关联交易主体
江苏星普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其余关联交易主体
河南瑞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其余关联交易主体
河北迈德思商贸有限公司	其余关联交易主体
合肥皖达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其余关联交易主体
杭州钦达科技有限公司	其余关联交易主体
杭州灿锐贸易有限公司	其余关联交易主体
广西依立商贸有限公司	其余关联交易主体
广西南宁维素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其余关联交易主体
广西南宁谦谦商贸有限公司	其余关联交易主体
广西明鑫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其余关联交易主体
保定祝康医疗器械销售有限公司	其余关联交易主体
阿拉尔市天宇伟业商贸有限公司	其余关联交易主体
阿克苏天宇伟业电子科技商务有限公司	其余关联交易主体
王霁	其余关联交易主体
牟倡骏	其余关联交易主体
陈晓云	其余关联交易主体

注：威高集团主要关联方包括威高集团控制、重大影响、重要参股公司等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 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威高日机装	购买商品及服务	650,232,515.22	1,215,000,000.00	否	446,486,487.63
威高泰尔茂	购买商品及服务	211,339,691.00			180,059,518.03
威高集团及其主要关联方	购买商品及服务	131,613,390.00			167,323,979.19
其余关联交易主体	购买商品及服务	3,032,249.05			
合计		996,217,845.27	1,215,000,000.00	否	793,869,984.8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威高集团及其主要关联方	销售商品及服务	406,401,622.25	434,928,966.43
其余关联交易主体	销售商品及服务	16,194,861.73	20,742,033.14
威高日机装	销售商品及服务	347,722.13	187,215.92
威高泰尔茂	销售商品及服务	9,170.63	18,083.40
合计		422,953,376.74	455,876,298.89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与关联方购买商品、接受劳务和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价格由双方参考市场价格协商决定。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威高集团及其主要关联方	房屋	11,867,789.69	10,021,707.16
威高泰尔茂	房屋	2,121,053.36	2,121,053.36
威高日机装	房屋	1,912,317.72	2,123,781.99
合计		15,901,160.77	14,266,542.5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威高集团及其主要关联方	房屋			2,036,990.40	67,516.70	2,130,127.20			2,036,990.40	57,319.39	178,692.93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a）	6,706,900.18	2025/6/19	2026/6/19	否
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a）	5,000,418.26	2025/7/24	2026/7/24	否
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a）	8,682,366.97	2025/8/14	2026/8/14	否
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a）	8,389,445.03	2025/9/22	2026/9/22	否
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b）	9,879,105.97	2025/2/20	2026/2/20	否
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b）	9,988,821.97	2025/3/24	2026/3/24	否
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b）	9,420,387.10	2025/4/23	2026/4/23	否
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b）	9,963,429.22	2025/5/21	2026/5/21	否
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b）	2,508,760.00	2025/7/16	2026/7/16	否
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b）	8,238,094.53	2025/9/26	2026/9/26	否
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b）	9,990,962.67	2025/10/22	2026/10/22	否
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b）	9,136,822.00	2025/11/21	2026/11/21	否
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c）	20,000,000.00	2025/6/27	2026/6/27	否
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d）	10,730,306.79	2023/6/26	2026/6/25	否
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a）	12,000,000.00	2024/10/21	2025/10/21	是
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a）	10,000,000.00	2024/7/1	2025/7/1	是
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b）	5,594,555.86	2024/2/20	2025/2/20	是
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b）	6,326,880.39	2024/3/20	2025/3/20	是
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b）	8,954,855.83	2024/7/23	2025/7/23	是
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b）	5,115,897.46	2024/8/20	2025/8/20	是
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b）	7,717,172.38	2024/9/18	2025/9/18	是
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b）	7,702,741.33	2024/10/22	2025/10/22	是
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b）	9,610,905.89	2024/11/15	2025/11/15	是
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b）	7,653,968.38	2024/12/18	2025/12/18	是
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c）	5,424,713.00	2024/4/26	2025/4/25	是
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c）	6,372,157.00	2024/5/22	2025/5/17	是
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c）	5,369,920.00	2024/6/19	2025/6/18	是

（a）于 2024 年，本集团及威高集团有限公司分别与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城支行签订财务担保合同，约定本集团及威高集团有限公司为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城支行向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提供的银行借款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b）本集团及威高集团有限公司分别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签订财务担保合同，约定本集团及威高集团有限公司分别为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向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提供的银行借款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c）于 2023 年，本集团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签订财务担保合同，约定本集团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向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提供的银行借款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d）于 2023 年 6 月 26 日，本集团及威高集团有限公司分别与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财务担保合同，约定本集团及威高集团有限公司分别为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向威高泰尔茂（威海）

医疗制品有限公司提供的租金总额 64,756,483.56 元的融资租赁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 2023 年 6 月 26 日至 2026 年 6 月 25 日。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不含股权支付）	10,842,569.37	10,129,461.59
股权支付	-5,340,215.24	6,956,269.15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向关联方收取代收代付水电汽费			
威高泰尔茂	水电汽费	15,501,967.85	11,650,163.63
威高集团及其主要关联方	水电汽费	2,571,687.22	1,907,643.85
威高日机装	水电汽费	426,911.09	419,106.88
其余关联交易主体	水电汽费	11,398.98	12,974.19
向关联方收取代收代付其他款项			
威高集团及其主要关联方	餐费等	308,345.74	282,721.50
向关联方支付代收代付款项			
威高集团及其主要关联方	水电汽费	2,641,537.80	3,163,670.02
关联方资产转让			
威高集团及其主要关联方	出售固定资产	47,102.76	90,278.24
其余关联交易主体	出售固定资产		261,946.91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威高集团及其主要关联方	128,431,397.57	5,363,061.69	135,514,682.35	4,291,466.84
应收账款	其余关联交易主体	493,626.59	13,821.54	584,440.90	15,663.01
应收票据	威高集团及其主要关联方	700,000.00			
预付款项	威高集团及其主要关联方	330,524.13	不适用	1,474,184.38	不适用
预付款项	其余关联交易主体	989.38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威高集团及其主要关联方	377,027.92	22,282.35	729,199.46	88,284.86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票据	威高集团及其主要关联方		16,270,887.94
应付账款	威高日机装	185,710,731.14	62,808,877.11
应付账款	威高泰尔茂	77,973,779.86	47,315,953.18
应付账款	威高集团及其主要关联方	60,234,471.73	59,335,989.61
合同负债	威高集团及其主要关联方	8,521,991.25	17,059,238.29
合同负债	其余关联交易主体	22,400.90	251,592.72
其他应付款	威高集团及其主要关联方	6,751,297.13	9,292,840.7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威高集团及其主要关联方	128,522.80	62,398.02
租赁负债	威高集团及其主要关联方	30,289.06	59,520.07

除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及租赁负债外，应付关联方款项均不计利息，无担保。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销售人员	1,860,000.00	74,232,600.00					1,312,500.00	22,824,375.00
管理人员	3,760,000.00	150,061,600.00						
研发人员	400,000.00	15,964,000.00						
生产人员	340,000.00	13,569,400.00						

合计	6,360,000.00	253,827,600.00					1,312,500.00	22,824,375.00
----	--------------	----------------	--	--	--	--	--------------	---------------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销售人员、管理人员、研发人员、生产人员			19.77 元	3 年

其他说明

(1) 2021 年限制性股票

于 2021 年 12 月 21 日,本集团通过员工增资员工持股平台威海顺合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威海智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授予本集团员工本公司限制性股票 10,000,000 股,授予价格为 5.71 元/股。根据授予协议,于 2021 年 12 月 21 日解锁该员工在员工持股平台所持有且已足额缴纳出资款的合伙份额的 40.00%, 剩余 6,000,000 股限制性股票将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5 年 12 月 31 日均等解锁,解锁附有业绩目标。本集团采用收益法对授予日股权的公允价值进行估计,并于资产负债表日通过考虑预期离职率的方式预计可行权人数并分摊确定股份支付费用。

根据公司经审计的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公司层面 2025 年业绩考核未达标,不满足行权条件。根据《股权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若公司考核期业绩水平未达到业绩考核目标的,激励对象业绩考核相关股权所对应出资份额由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指定的第三人进行回购。”于 2026 年 3 月 26 日,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股权激励业绩考核情况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持股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本年对因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标所涉及的相关股份进行回购处理,本次共回购 1,303,500 股。另有两名员工因个人业绩未达标,涉及相关股份进行回购处理,共回购 9,000 股。

(2) 2025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

于 2025 年 9 月 16 日,本公司根据于 2025 年 9 月 15 日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决议的授权及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向 120 名符合条件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授予 6,360,000 股本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19.77 元/股。根据授予协议,本公司及激励对象达到预定业绩的条件下,限制性股票自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后按约定比例分次归属,具体安排如下:

归属期	归属安排	归属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5.00%

第二个归属期	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5.00%
第三个归属期	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之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之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00%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对象	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2021 年的股份支付采用收益法（现金流折现法），2025 年股份支付参考授予日收盘价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2021 年的股份支付重要参数包括折现率、永续增长率、流动性折扣，2025 年不适用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分年度对公司业绩指标、个人业绩指标进行考核，以达到考核目标的激励对象所持有的数量为确定依据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58,251,309.60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管理人员	1,502,986.97	
生产人员	1,024,417.91	
销售人员	152,279.88	
研发人员	-716,828.61	
合计	1,962,856.15	

其他说明

无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资本承诺	141,943,470.97	219,821,993.04

作为承租人的租赁承诺，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注释”之 82、“租赁”。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50,725,667.04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正在进行发行股份购买山东威高普瑞医药包装有限公司 100%股权。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本次交易预计构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同时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重组上市。2025 年 10 月 31 日，威高血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

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2026年1月5日，威高血净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2026年2月27日，公司2026年第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重组的相关议案。2026年3月11日，本次重组申请文件已获上交所受理。目前，本次重组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中。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重组委审议，并通过中国证监会注册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交所重组委审议，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业务主要与血液净化医用制品的生产和销售有关，本集团的内部结构简单，由管理层对其进行统一、集中管理；管理层定期评价本集团整体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故本集团只有一个分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产品和劳务信息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	2024年
对外交易收入	3,768,719,939.38	3,604,017,778.24

地理信息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	2024年
中国大陆	3,439,456,966.79	3,401,057,136.31
其他地区	329,262,972.59	202,960,641.93
合计	3,768,719,939.38	3,604,017,778.24

对外交易收入归属于客户所处区域。

非流动资产总额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	2024年
中国大陆	3,867,492,482.23	3,950,215,976.36
其他国家或地区	792,961.79	645,919.07
合计	3,868,285,444.02	3,950,861,895.43

非流动资产归属于该资产所处区域，不包括金融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主要客户信息

本年并无来自于对某一单个客户的收入达到或超过本集团收入 10%的情形。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729,014,334.04	664,032,790.63
1至2年	62,288,130.43	86,917,588.95
2至3年	29,561,469.46	33,228,184.75
3年以上	25,800,273.31	34,052,641.45
合计	846,664,207.24	818,231,205.7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46,664,207.24	100.00	71,441,581.71	8.44	775,222,625.53	818,231,205.78	100.00	79,441,236.17	9.71	738,789,969.61
其中：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846,664,207.24	100.00	71,441,581.71	8.44	775,222,625.53	818,231,205.78	100.00	79,441,236.17	9.71	738,789,969.61
合计	846,664,207.24	100.00	71,441,581.71	8.44	775,222,625.53	818,231,205.78	100.00	79,441,236.17	9.71	738,789,969.6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729,014,334.04	10,350,523.40	1.42
1 年至 2 年	62,288,130.43	13,519,961.50	21.71
2 年至 3 年	29,561,469.46	21,770,823.50	73.65
3 年以上	25,800,273.31	25,800,273.31	100.00
合计	846,664,207.24	71,441,581.71	8.4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	整个存续期预	整个存续期预	

	信用损失	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79,441,236.17			79,441,236.17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63,117.55			263,117.55
本期转回	8,053,645.24			8,053,645.24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209,126.77			209,126.77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71,441,581.71			71,441,581.71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79,441,236.17	263,117.55	8,053,645.24	209,126.77		71,441,581.71
合计	79,441,236.17	263,117.55	8,053,645.24	209,126.77		71,441,581.7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09,126.77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6	192,902,306.41		192,902,306.41	22.78	
客户 7	159,096,356.06		159,096,356.06	18.79	
客户 1	38,117,346.60		38,117,346.60	4.50	994,862.75
客户 8	26,607,045.96		26,607,045.96	3.14	
客户 9	8,386,238.80		8,386,238.80	0.99	218,880.83
合计	425,109,293.83		425,109,293.83	50.20	1,213,743.58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10,832,395.21	815,852,920.61
合计	710,832,395.21	815,852,920.6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1,594,834.88	116,464,834.65
1 至 2 年	95,591,280.44	210,033,888.43
2 至 3 年	33,118,845.60	99,618,026.72
3 年以上	483,943,590.17	393,111,017.56
合计	714,248,551.09	819,227,767.36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704,295,537.88	809,918,390.38
押金及保证金	5,740,930.85	4,741,526.78
备用金	1,914,184.40	1,926,460.40
其他	2,297,897.96	2,641,389.80
合计	714,248,551.09	819,227,767.36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3,374,846.75			3,374,846.75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1,309.13			41,309.13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3,416,155.88			3,416,155.88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3,374,846.75	41,309.13				3,416,155.88
合计	3,374,846.75	41,309.13				3,416,155.8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威高血液净化（成都）有限公司	490,143,536.59	68.62	往来款	1年以内，1到3年，3年以上	
威高腹膜透析科技（威海）有限公司	109,871,119.61	15.38	往来款	1年以内，1到3年	-
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赣州）有限公司	69,524,481.69	9.73	往来款	1年以内，1到2年	-
威高血净（上海）医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80	往来款	1年以内，1到2年	-
山东阿克索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40	往来款	1年以内	-
合计	699,539,137.89	97.93	/	/	-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80,692,868.98	106,027,390.55	774,665,478.43	594,742,732.08	106,027,390.55	488,715,341.5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57,329,941.98		157,329,941.98	115,727,098.12		115,727,098.12
合计	1,038,022,810.96	106,027,390.55	931,995,420.41	710,469,830.20	106,027,390.55	604,442,439.65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威高腹膜透析科技（威海）有限公司		106,027,390.55	-			1,367,342.60	1,367,342.60	106,027,390.55
威高血液净化制品（上海）有限公司	129,461,903.79		-			2,898,256.69	132,360,160.48	-
威高医疗器械（成都）有限公司	13,483,691.80					199,636.14	13,683,327.94	-
威高医疗（深圳）有限公司	23,013,695.29		-			641,262.72	23,654,958.01	-
威高血液净化（成都）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100,000,000.00			60,260.00	300,060,260.00	-
山东威高东元医药有限公司	3,149,456.43		-			-	3,149,456.43	-
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赣州）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70,000,000.00			-	270,000,000.00	-
威高血净（上海）医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1,606,594.22		-			662,859.00	12,269,453.22	-
山东阿克索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0		10,000,000.00			120,519.75	18,120,519.75	-
合计	488,715,341.53	106,027,390.55	280,000,000.00			5,950,136.90	774,665,478.43	106,027,390.55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	-	20,000,000.00		-11,714,823.19					8,285,176.81
威高日机装(威海)透析机器有限公司	115,727,098.12	-		33,317,667.05					149,044,765.17
小计	115,727,098.12	20,000,000.00		21,602,843.86					157,329,941.98
二、联营企业									
小计									
合计	115,727,098.12	20,000,000.00		21,602,843.86					157,329,941.98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763,008,260.64	1,657,784,933.14	2,849,727,257.20	1,703,430,681.43
其他业务	67,869,858.21	53,628,424.62	61,977,334.80	50,845,605.30
合计	2,830,878,118.85	1,711,413,357.76	2,911,704,592.00	1,754,276,286.73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本公司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耗材/制剂	2,308,343,465.94	1,276,425,592.25	2,308,343,465.94	1,276,425,592.25
医疗设备	441,082,206.37	374,212,533.34	441,082,206.37	374,212,533.34
其他医疗产品	13,582,588.33	7,146,807.55	13,582,588.33	7,146,807.55
其他	67,869,858.21	53,628,424.62	67,869,858.21	53,628,424.62
按经营地区分类				
中国大陆	2,830,878,118.85	1,711,413,357.76	2,830,878,118.85	1,711,413,357.76
其他国家和地区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转让	2,810,822,048.44	1,702,178,853.72	2,810,822,048.44	1,702,178,853.72
其他	20,056,070.41	9,234,504.04	20,056,070.41	9,234,504.04
合计	2,830,878,118.85	1,711,413,357.76	2,830,878,118.85	1,711,413,357.7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如下：

销售商品及安装服务

以商品经客户签收或验收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合同价款通常为预收货款，对于其他授信客户，合同价款通常在交付商品后 30-360 天内到期。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1,602,843.86	38,713,875.3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8,590,732.86	4,888,928.8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票据贴现损失	-163,906.86	-409,316.58
其他	-812,590.35	
委托贷款取得的投资收益	1,974,804.00	4,537,332.54
合计	41,191,883.51	47,730,820.14

其他说明：

无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391,577.68	无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883,622.06	无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9,613,505.50	无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无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无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无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无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20,521,968.00	无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无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无
债务重组损益		无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无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无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无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无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无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无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无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无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48,618.35	无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17,905,513.90	无
减：所得税影响额	4,688,169.15	无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无
合计	18,285,216.48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财务担保合同预期信用损失	-117,905,513.90	注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本集团认为威高泰尔茂（威海）医疗制品有限公司对融资租赁与银行借款进行借新还旧业务，导致本公司转回和重新计提因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确认的财务担保合同预期信用损失，该财务担保合同预期信用损失的转回和重新计提不影响本公司担保风险敞口，不应影响本公司经常性损益的金额。同时考虑上述财务担保合同预期信用损失的特殊性质及偶发性，故本公司将上述财务担保合同预期信用损失的转回与重新计提均归类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45	1.22	1.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17	1.17	1.17

2、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宋修山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 年 3 月 26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